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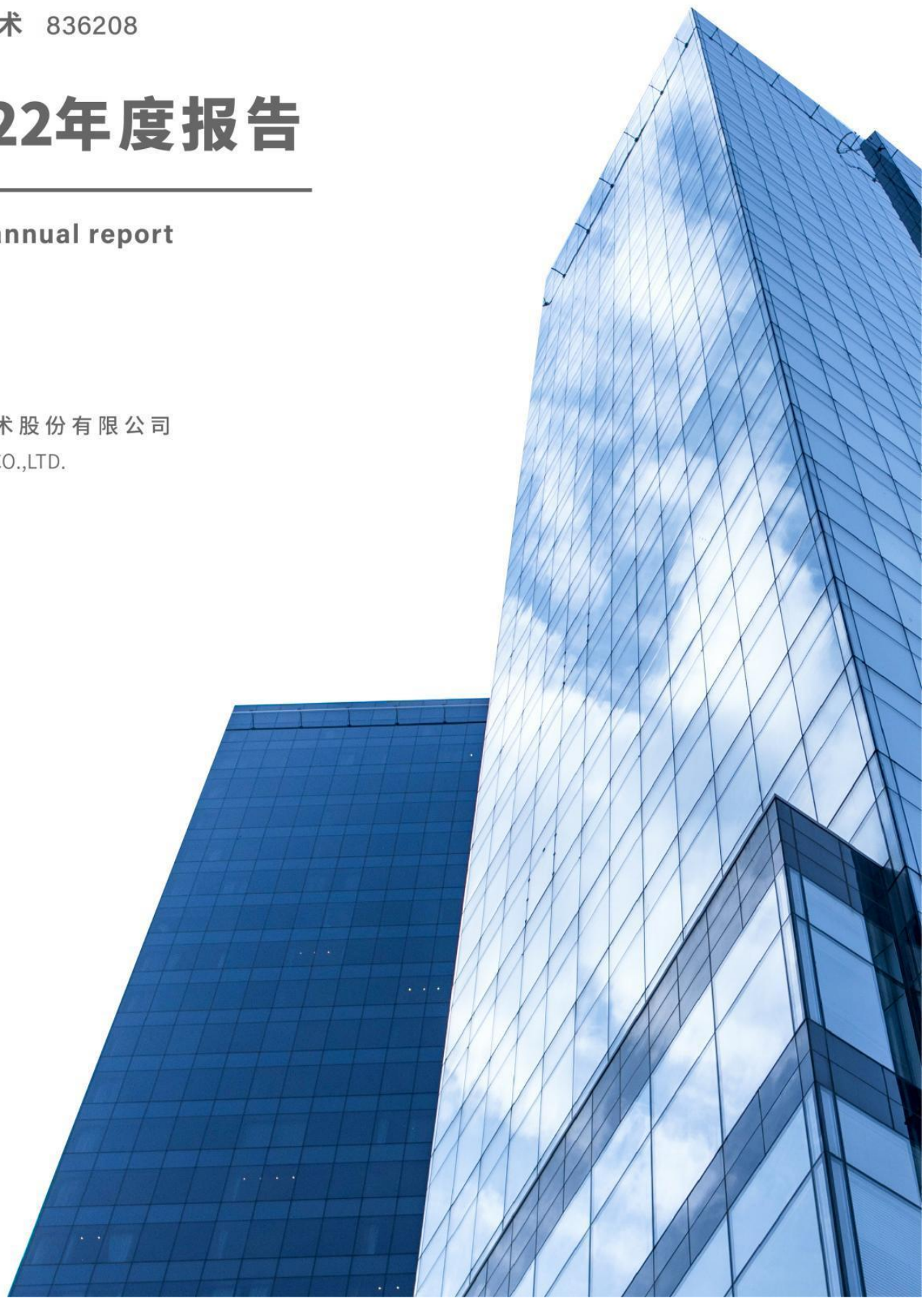


青矩技术 836208

2022年度报告

2022 annual report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reetec CO.,LTD.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6月26日，公司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2023年1月19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3年第2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为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2023年3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42号）。2023年3月30日，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完成。依托工程造价咨询行业领先地位，公司上市后将成为我国工程投资管控第一股，形成“专业+科技+资本”三重驱动模式，推动“一线一圈”业务体系建设，不断追求“让工程投资管控更智慧”的使命。



2022年2月，第24届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在北京成功举办，国家速滑馆系本届冬奥会唯一新建冰上竞赛场馆。2022年4月，子公司青矩顾问作为国家速滑馆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机构，收到冬奥会工程建设指挥部签发的感谢信，信中充分肯定了公司对本次冬奥工程建设项目的积极贡献，对公司参与该项目的全体人员致以崇高敬意。国家速滑馆的建设运用了许多世界首创的建造技术与创新工艺，是体现我国当前建筑行业的高水平杰作之一，也将成为公司的经典服务案例。

2022年8月，公司助力郑州高新区完成工程大数据智慧审计平台二期建设工作。该平台可有效增强施工现场审计效果、提升政府监管工作效率与质量，因此被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为“河南省优秀大数据案例”，并先后被河南日报、郑州市人民政府官网、郑州市审计局官网报道。郑州高新区工程大数据智慧审计项目的实施为公司对外推广“青矩投资建设大数据平台”等核心科技产品起到示范作用，有利于推动公司工程管理科技服务的快速发展。



2022年6月，子公司青矩顾问提供造价咨询服务的济郑高铁正式开通运营。济郑高铁全长约380千米，连接鲁豫两省省会济南和郑州，对完善中国全国路网结构、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公司还先后为京沪高铁、合福高铁、郑万高铁、京沈高铁、雄忻高铁等多项高速铁路项目提供咨询服务，为我国高铁事业的蓬勃发展贡献出了青矩力量。



2022年3月至11月，公司取得《北京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证书》证书，并延续取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和《软件企业证书》。上述证书是权威机构对公司科创水平的认可，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提高研发产出效率，用更先进的科技工具为投资建设活动和工程咨询业务赋能。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40
第八节	行业信息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1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5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永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林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披露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名称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因此公司申请豁免披露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系为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提供以投资管控为核心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及工程管理科技服务，因此所在行业的市场容量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体量巨大，2022年达到57万亿元，有力支撑了国民经济全局及工程咨询行业的快速发展。“十四五”期间，国家将继续增强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拓展投资空间，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率，保持投资合理增长。但是，在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局势或不确定事件的影响下，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出现异常波动、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显著下降，公司将面临增长受限甚至业绩下滑的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数量众多，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市场竞争比较激烈。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从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目前已成为工程造价咨询行业的领军企业，在专业实力、客户资源、执业资质与资信、创新能力、案

	<p>例与数据积累、品牌影响力、管理模式、内部治理等方面均建立了综合性的竞争优势，并且近年来积极进行产品和技术创新，不断探索产业链更前沿领域。但是，如果未来有更多有实力的企业进入行业，或者当前竞争对手加快赶超步伐，而公司未能充分利用现有优势和技术、资本等手段快速成长，公司将面临越来越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并有可能失去领先优势。</p>
<p>人才培养及人力成本上升风险</p>	<p>公司处于知识密集型、多专业多学科协同的行业，优秀的技术人才、市场人才和管理人才团队是公司的核心资源之一，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如果公司未来对所需人才的吸收、培养和激励不足，将导致人力资源无法匹配和支撑公司战略目标，从而严重影响公司的中长期发展。同时，由于人力成本是公司的主要成本，在社会劳动力成本上升的大趋势下，如果公司未能通过创新研发活动有效提高生产效率或进入附加值更高的业务领域，则公司将面临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p>
<p>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回收风险</p>	<p>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收款对象主要系党政机关、中央和地方国企、上市公司等信用良好的客户群体，且公司已就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充分计提了各项减值准备。但是，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问题，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收回，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受到较大影响。</p>
<p>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p>	<p>国内工程项目的交付、验收、结算等活动一般集中于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从而导致公司的经营收入、经营利润和现金流量在年度内分布不均衡，呈现出上半年较小、下半年较大以及第一季度偏小、第四季度偏大的特征。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p>
<p>关联交易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销售、采购、租赁等关联交易情形。上述交易虽然具有商业合理性，定价公允，决策和披露程序合规，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和调节公司经营业绩的情形，并且在公司营业收入中占比不高，但如果内部控制不到位，公司未来仍存在关联交易定价、决策和披露等方面的风险。</p>
<p>税收优惠取消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因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或从事西部大开发鼓励业务等，依法享受多项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及分子公司目前对这些税收优惠政策并不存在重大依赖。但是，如果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取消，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p>
<p>劳动纠纷风险</p>	<p>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企业，员工较多且分子公司遍布全国。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会存在因劳动纠纷等潜在事由引发诉讼或争议的风险。如果遭遇诉讼或争议事项，公司可能需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p>办公场地租赁风险</p>	<p>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分子公司数量较多，大部分经营场所系向第三方租用。若租期届满公司未能及时与出租方续约，或因出租方原因导致提前搬迁，公司相关机构将面临生产活动中断、场地成本上升等风险。</p>
<p>知识产权纠纷风险</p>	<p>公司长期通过创新研发为投资建设和工程咨询赋能，逐步取得了一系列专</p>

	利和软件著作权。公司目前和未来创造的知识产权可能遭受不同形式的侵犯。如果公司知识产权不能得到充分保护，或者公司被竞争对手或相关方诉诸知识产权争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股权结构分散、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单一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系由各股东充分讨论协商后确定。如果公司主要股东未来发生经营理念分歧，则可能存在决策效率降低、治理成本增加等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根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招股说明书》相关内容对重大风险进行了重述。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一）固定资产投资波动风险

工程造价咨询行业的业务发展空间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如果国内国外宏观经济出现意外危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则会不可避免的出现波动和萎缩，进而可能出现工程项目被批量取消、缩减或延后的情况，并导致工程咨询行业增速放缓、竞争加剧。

（二）产业政策风险

随着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日益受到国家的鼓励和市场的欢迎，工程咨询产业政策有可能向“混业管理”转变，以促进各类业务的有机融合和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的快速发展。如果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不能顺应产业政策变动趋势，则会错失业务蜕变的历史机遇，导致未来发展空间受限。

（三）信息技术冲击传统行业的风险

近年来，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的兴起，特别是BIM技术的飞速发展，在给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带来很多机会的同时，也对传统的商业模式、运营机制和经营思维产生了巨大的冲击。如果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在未来不能顺应行业信息化发展的趋势，则可能给行业发展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青矩技术、公司、本公司	指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青矩顾问	指	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青矩互联	指	北京青矩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译筑科技	指	译筑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公司章程》	指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中价协	指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一线一圈	指	“全过程工程咨询产品服务线”和“工程科技服务生态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reetec Co., Ltd.
	Greetec
证券简称	青矩技术
证券代码	836208
法定代表人	陈永宏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杨林栋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3层306
电话	010-88540932
传真	010-88018550
电子邮箱	yanglindong@greetec.com
公司网址	www.greetec.com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3层306
邮政编码	10004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年11月6日
挂牌时间	2016年3月11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74专业技术服务业-748工程技术-7481工程管理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管理科技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9,440,358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32870765H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3 层 306	否
注册资本	59,440,358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建投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9 层 010-85156335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中信建投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潘玉忠 4 年	于晓波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p>2022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材料。</p> <p>2023 年 1 月 19 日，北交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3 年第 2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p> <p>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42 号）。</p> <p>2023 年 3 月 30 日，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及缴款工作完成。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34.75 元/股，最终发行新股数量为 918.2298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6,862.2656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p> <p>本报告全文所列示股本结构、股东、治理制度等信息，如未特殊说明均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相关情况填写。</p>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27,788,319.33	803,329,788.54	3.04%
毛利率%	45.12%	45.4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190,304.58	155,147,379.07	3.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1,482,309.06	149,073,375.76	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0.88%	34.8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9.02%	33.46%	-
基本每股收益	2.71	2.61	3.8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78,139,095.05	953,377,877.06	13.09%
负债总计	517,995,306.27	465,084,288.75	11.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8,634,598.42	485,853,208.92	14.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40	8.17	15.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29%	15.4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05%	48.78%	-
流动比率	1.82	1.85	-
利息保障倍数	59.59	73.4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11,297.88	164,409,590.24	-19.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3	3.97	-
存货周转率	62.16	83.6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09%	13.7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04%	19.57%	-
净利润增长率%	4.72%	21.4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9,440,358	59,440,358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280.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6,147.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3,855.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1,756.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等转回	4,627,123.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99,962.0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567,612.80
所得税影响数	2,830,659.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957.9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707,995.52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建设工程投资管控领域的领军企业。公司以工程造价咨询为核心主营业务，以工程设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等其他工程咨询为重要辅助业务，以工程管理科技为引擎，致力于“用专业知识和科学技术为投资建设赋能”，帮助建设工程业主有效实现投资管控、保证和提高投资效益。

公司长期专注于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并持续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根据中价协官网发布的全国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造价咨询收入排名，公司子公司青矩顾问是近十年唯一连续位列行业前三名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公司主导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将投资管控贯穿建设工程项目投资策划、建设准备、建设实施、竣工交付以及运营维护等各个阶段的全过程，并与工程设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等不同专业的工程咨询业务有机融合，形成以“投资管控为核心”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公司基于工程咨询业务积累的丰富数据与算法，使用 BIM、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工具，为投资建设参与主体提供自主研发的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的产品和服务，旨在推动投资建设、工程咨询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公司目前已经对外开展了 BIM 应用咨询、系统开发与集成、工程咨询互联网业务等工程管理科技服务，并在同步研发青矩智慧造价机器人、青矩投资建设大数据平台、青矩全咨云平台等效能更高的新一代科技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广泛服务于民用与工业建筑、能源、交通、矿山、水利、通信、城市基础设施、新基建等领域，积累了包括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央企及地方国企、军队、金融机构及大型民营企业等在内的稳定客户群体，并逐步建立了覆盖全国所有省会城市及部分区域性城市的分支机构，业务网络覆盖全国，贴近客户，可以为客户提供快捷、优质的服务。

面对国内超过 50 万亿元的年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上千亿元工程造价咨询市场，公司将充分利用在专业技术、客户资源、资质资信、创新研发等方面形成的综合竞争优势，紧抓投资建设与工程咨询转型升级风口，不断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产品服务线”和“工程管理科技服务生态圈”即“一线一圈”建设，通过提前布局和积极探索，为公司下一步发展打开空间、增添动能。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	--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1.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取得《北京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p> <p>2.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续期《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p> <p>3. 子公司青矩互联于 2022 年 12 月续期《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p>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2 年，新冠疫情对国民生产生活产生深刻影响，大规模的感染和长时间的封控导致不少工程建设项目工期延误、进展缓慢，从而制约了投资建设活动和工程咨询业务的发展速度。在较大的外部环境压力下，公司凭借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领先优势，一方面努力克服疫情影响，一方面积极推动 IPO 进程，最终取得了经营业绩稳中有升、上市目标基本达成的优良成绩，不仅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计划，并且为中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 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2,778.83 万元，同比增长 3.04%；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19.03 万元，同比增长 3.89%；实现每股收益 2.71 元，同比增长 3.83%。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每股收益三项指标再创新高。

2. “一线”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为国家速滑馆、福建省天然气管网工程、金沙江白鹤滩水电站、民生银行北京 CBD 总行办公大楼等重点工程提供造价咨询服务，为国家和地方建设保驾护航。与此同时，公司承接、承办了涉及城区雨污管网改造、光伏发电、半导体产业投建等一批城市更新、新基建、国家战略

新兴产业投资方面的业务，积极适应投资结构变化，牢牢把握新的投资建设热点。公司华南地区、境外地区业务本年得到快速发展，收入分别较 2021 年增长 36.59%和 53.64%，使公司业务布局更加均衡、合理，也显示出公司在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及“一带一路”等国家和全球战略区位建设过程中所具备的巨大增长潜力。在不断巩固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领先优势的同时，公司全面发展以投资管控为核心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产品服务线，子公司青矩顾问接连承接了“某储能年产 10 万吨负极一体化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两个 20 万平规模的住宅+商业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等代表性业务，并且荣获了“2022-2023 年度北京建设行业诚信监理企业”荣誉，积极向产业链高端领域及周边领域延伸。

3. “一圈”业务

公司 2022 年研发支出达到 2,661.70 万元，连续 7 年保持增长，且较 2021 年增加 22.76%。公司紧密围绕青矩智慧造价机器人、青矩投资建设大数据平台、青矩全咨云平台、百工驿平台、青矩咨询企业管理平台等五大核心科技产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和研发产出效率，努力推动投资建设活动和工程咨询业务的数字化、智能化进程。首先，“青矩智慧造价机器人”由单机版向 SaaS 化应用转变，服务专业亦得到有效扩展，自动建模功能更加灵活适配各类特色工程建模需求。第二，对“青矩投资建设大数据平台”进行了多次版本迭代，完善了单项工程深度数据解析、核心指标对比与自查等功能，并且助力郑州高新区完成工程大数据智慧审计平台二期建设工作，项目成效得到政府、媒体等多方肯定。第三，承接、承办“国家博物馆三维可视化系统 BIM 服务”、“雄安集团信息化工程造价咨询”以及多个企业的基建系统开发、信息化专项审计、信息化系统工程监理等工程管理科技服务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双软认证企业和 CMMI 3 级认证企业，共计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7 项、软件著作权 91 项。

4. 上市进程

2022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2023 年 1 月 19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3 年第 2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42 号）。2023 年 3 月 30 日，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完成。依托工程造价咨询行业领先地位，公司上市后将成为我国工程投资管控第一股，形成“专业+科技+资本”三重驱动模式，推动“一线一圈”业务体系建设，不断追求“让工程投资管控更智慧”的使命。

(二) 行业情况

公司长期专注于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主营业务为全过程工程咨询和工程管理科技服务。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工程咨询服务，属于鼓励类产业。报告期内，所属行业发展要点如下：

1. 工程咨询行业规模处于增量发展态势

工程咨询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走向和社会投资规模高度相关。2022 年，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量超过 57 万亿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期间，我国将继续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拓展投资空间、保持投资合理增长，并重点从以下四个领域开展大量的项目投资建设：

(1) 城镇化建设领域

主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包括完善城市空间结构、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工程、强化历史文化保护，塑造城市风貌、加强居住社区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以及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等方面。

(2) 交通建设领域

交通运输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投资建设领域，包括铁路、公路、民航、城市客运等细分领域。其中，建设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构建便捷顺畅的城市（群）交通网以及形成广覆盖的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网将成为重点开展的投资建设工作。

(3) 能源建设领域

电力建设是影响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领域。“十四五”期间，国家将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智慧能源系统，智慧电力、智能电网、电力高端装备制造、氢能、储能、分布式能源与微电网以及集绿色、高效、智慧等于一体的综合能源将成为电力投资创新的重要方向。

(4)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领域

新型基础设施是结合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特征，为经济社会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提供底层支撑的具有乘数效应的战略性、网络型基础设施，包括 5G、特高压、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七大领域。“十四五”期间，新基建将蓬勃发展，并带动大量社会投资、形成可观经济效益。

除了上述建设领域外，“十四五”期间，我国还将在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文体教育等多领域推进一大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工程。这些领域的投资建设将为工程咨询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特别是为具备行业领先的专业化、标准

化水平和品牌影响力的工程咨询企业创造更多的业务机会。

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是推动行业发展的核心

住建部《“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指出：“要加快建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相关体系，发展涵盖投资决策、工程建设、运营等环节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鼓励政府投资项目和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带头推行。”本规划进一步明确了工程咨询企业长远发展的必由之路是加大力度完善全过程工程咨询产品服务线。目前，我国工程咨询企业数量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不利于行业整体的转型升级。未来，随着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进一步落地实施，一些综合实力较强、占据高端市场资源的工程咨询企业将抓住全过程工程咨询产业发展机遇，发展成为规模较大、专业齐全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形成一批“大而强”的领军工程咨询企业。

3. 深化工程造价专业技术服务市场化改革

随着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取消政策的实施，住建部《“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提出：“要从国情出发借鉴国际做法，继续深化工程造价改革，使工程造价专业技术服务更加适应市场化需要。”市场化将引导客户在采购造价咨询服务时更多从专业实力、品牌影响力以及全过程咨询服务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并加速淘汰对资质高度依赖的行业落后产能。这将有助于行业整合，培育出一批具有高影响力、综合实力突出的行业标杆企业。

4. 科技赋能推动行业转型升级提速

住建部《“十四五”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指出：“到2025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科技创新能力大幅提升，科技创新体系进一步完善，科技对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实现碳达峰目标任务和建筑业转型升级的支撑带动作用显著增强。以支撑建筑业数字化转型发展为目标，研究BIM建筑信息模型与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应用的理论、方法和支撑体系，开发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平台。”现阶段，我国建筑业、工程咨询产业科技化水平并不高。工程咨询企业应抓住行业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平台化转型的机遇，以提供契合未来工程建设项目多样化需求的专业服务为切入点，探索利用BIM技术、建筑机器人等先进科技手段，建立互联网、大数据平台等形式的信息交互媒介，致力于打造以服务为本、知识共享、资源共享、技能共享、平等协作的“工程咨询行业服务资源库”及“工程咨询产业生态圈”，并衍生出全新的工程管理科技服务产品，帮助行业向产业链新兴领域延伸。

5. 低能耗的绿色建筑成为行业发展前檐

住建部《“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指出：“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建筑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建筑用能结构逐步优化，建筑能耗和碳排放增长趋势得到有效

控制，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的建设发展方式。”工程咨询行业作为建设工程产业链的前端，有义务利用科学判断和专业知为绿色建筑项目提质增效。但绿色建筑在我国提出较晚，以此为基的工程咨询企业大多处于起步阶段，缺少先进的项目管理理念和足够的实践经验。未来工程咨询企业需要加快培养相关专业团队，积累项目经验，并集中效益投入到绿色建筑数字化管理平台的建设中，为工程咨询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6. 国际化发展对行业进步具有重大意义

住建部《“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加快建筑业“走出去”步伐，鼓励我国工程咨询企业积极开展国际工程劳务合作。国际化工程咨询服务传统上是指“遵循独立、科学、公正的原则，运用工程技术、科学技术、经济管理和法律法规等多学科方面的知识和经验，在全球范围内为各类业主、客户的工程建设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咨询活动的智力服务”。它是一种高智力的挑战性劳动，最能体现一个国家在工程技术和管方面的核心竞争力。目前，随着我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基础设施投资和产业开发向纵深推进，工程咨询行业的国际化进程将逐步加快，发展空间将进一步扩大。我国在工程投资建设领域的技术、经验和人才积累居于世界领先地位，但专业化工程管理水平还比较落后。因此，工程咨询行业的国际化，一是能够为我国海外投资的发展提供极大助力，获取更多国际市场项目信息，服务更多境外重大建设工程项目，提高我国对外投资项目的精准度、安全性，从而体现我国工程咨询行业高水平的国际显示度；二是通过吸收借鉴国外优秀的工程咨询服务形态和模式，促进我国技术和管标准的国际化，继而推广总承包模式和相应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形态在境外扎根落地。

7. 人才队伍建设是行业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动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强调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充分发挥人才第一资源的作用。住建部《“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充分贯彻纲要精神，多次提出建设复合型人才队伍的指导意见。2022 年 5 月，中价协召开行业人才培养工作专题研讨会，会议指出：“工程造价专业人才广泛服务于建设单位、施工企业、工程咨询企业、院校、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等，各方协同有利于切实提升行业基础人才培养质量，各级协会应以促进教学与实践相结合为目的，积极加强业内人才培养工作。”工程造价咨询的业务特点是委托方提供知识密集的智力服务，而智力服务的质量直接受到从业人员的知识储备、专业判断和实践经验等因素的影响。可见，建设人才队伍并长期培养专业人员是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当下，随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对人才梯队建设的投入加大，关键岗位后备人才储备、人才长期培养方案、人才考核和评估架构等具体工作将逐步得到重视和完善。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60,400,283.89	24.15%	226,741,252.74	23.78%	14.84%
应收票据	9,501,491.20	0.88%	14,852,130.13	1.56%	-36.03%
应收账款	211,143,533.80	19.58%	170,320,075.61	17.86%	23.97%
存货	8,373,030.61	0.78%	6,243,699.00	0.65%	34.10%
投资性房地产	15,777,358.87	1.46%	13,257,176.29	1.39%	19.01%
长期股权投资	42,369,809.86	3.93%	21,882,078.63	2.30%	93.63%
固定资产	18,364,798.04	1.70%	20,083,669.08	2.11%	-8.56%
在建工程	554,227.67	0.05%			
无形资产	3,197,758.00	0.30%	2,942,710.60	0.31%	8.67%
商誉					
短期借款	20,023,013.70	1.86%	20,023,287.67	2.10%	0.00%
长期借款					
合同资产	231,674,363.47	21.49%	162,378,843.57	17.03%	42.68%
其他流动资产	1,159,229.48	0.11%	2,713,715.10	0.28%	-57.28%
长期待摊费用	18,044,220.30	1.67%	12,590,437.69	1.32%	43.32%
合同负债	146,269,726.29	13.57%	112,431,310.75	11.79%	30.10%
其他应付款	52,009,456.01	4.82%	33,640,220.40	3.53%	54.60%
其他流动负债	17,670,155.33	1.64%	12,532,198.89	1.31%	41.00%
租赁负债	14,489,990.51	1.34%	21,767,838.67	2.28%	-33.4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36.03%：主要系本期部分票据到期解付、部分逾期转入应收账款所致；
- (2) 存货较期初增加 34.10%，主要系本期期末未完工项目合同履行成本增加所致；
- (3)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 93.63%，主要系本期增加对参股公司投资所致；
- (4) 合同资产较期初增加 42.68%，主要系本期已履行未结算合同权利增长所致；
- (5)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57.28%，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 (6) 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 43.32%，主要系本期新增场地装修所致；
- (7) 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 30.10%，主要系本期未履行已结算的合同规模增长所致；
- (8)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 54.60%，主要系专项资金代管业务中代管资金增长所致；
- (9) 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 41.00%，主要系本期已履行未结算合同权利增长所致；
- (10) 租赁负债较期初减少 33.43%，主要系租赁合同到期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27,788,319.33	-	803,329,788.54	-	3.04%
营业成本	454,269,340.17	54.88%	437,911,566.71	54.51%	3.74%
毛利率	45.12%	-	45.49%	-	-
销售费用	39,977,334.74	4.83%	39,052,155.58	4.86%	2.37%
管理费用	81,701,237.88	9.87%	66,811,679.69	8.32%	22.29%
研发费用	26,617,012.99	3.22%	21,682,979.62	2.70%	22.76%
财务费用	3,353,965.14	0.41%	2,454,954.63	0.31%	36.62%
信用减值损失	-12,068,809.63	-1.46%	-30,133,436.89	-3.75%	-59.95%
资产减值损失	-10,150,222.56	-1.23%	-15,651,320.50	-1.95%	-35.15%
其他收益	4,976,109.96	0.60%	4,106,859.21	0.51%	21.17%
投资收益	7,003,774.99	0.85%	7,478,939.47	0.93%	-6.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869,810.18	-0.47%	-5,733,659.58	-0.71%	-32.51%
资产处置收益	175,224.13	0.02%	-8,267.98	0.00%	2,219.31%
汇兑收益	0.00	-	0.00	-	-
营业利润	202,742,729.83	24.49%	190,775,703.73	23.75%	6.27%
营业外收入	7,256.11	0.00%	2,340.31	0.00%	210.05%
营业外支出	551,956.47	0.07%	216,369.83	0.03%	155.10%
净利润	160,259,115.55	19.36%	153,040,501.50	19.05%	4.7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 36.62%，主要本期租赁负债折现形成未确认融资费用所致；
- (2)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59.95%，主要系需单项计提的信用减值减少所致；
- (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35.15%，主要系需单项计提的资产减值减少所致；
- (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较上期减少 32.51%，主要系本期持有的理财产品净值变动所致；
- (5)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增加 2,219.31%，主要系提前退租使处置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 (6) 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210.05%，主要系本期处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所致；
- (7) 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 155.10%，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26,378,667.82	802,005,078.53	3.04%
其他业务收入	1,409,651.51	1,324,710.01	6.41%
主营业务成本	453,673,877.01	437,434,128.13	3.71%
其他业务成本	595,463.16	477,438.58	24.7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810,197,348.82	443,358,196.50	45.28%	3.23%	4.09%	-0.45%
工程管理科技服务	16,181,319.00	10,315,680.51	36.25%	-5.53%	-10.19%	3.3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华北地区	196,121,834.49	112,661,635.26	42.56%	-3.02%	1.03%	-2.30%
华东地区	148,766,251.97	78,741,249.46	47.07%	-4.95%	-0.68%	-2.27%
华中地区	130,045,574.16	75,552,579.93	41.90%	-4.40%	-8.57%	2.65%
西北地区	115,717,386.30	58,620,075.15	49.34%	-1.44%	8.33%	-4.57%
西南地区	103,180,446.75	51,102,055.87	50.47%	10.67%	0.80%	4.85%
华南地区	80,174,448.66	46,778,560.61	41.65%	36.69%	29.51%	3.23%
东北地区	39,294,389.70	24,153,966.37	38.53%	33.60%	26.61%	3.39%
境外地区	13,078,335.79	6,063,754.36	53.64%	53.34%	51.50%	0.56%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 华南地区收入较上年增长 36.69%，主要系该区域市场规模逐步扩大，业务量上升所致；
- 2) 东北地区收入较上年增长 33.60%，主要系该区域部分项目本期集中进入成果产出阶段所致；
- 3) 境内其他地区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速放缓或下降，主要系北京、上海、西安、郑州等主要城市本期受新冠疫情影响致使业务开展受限所致；
- 4) 境外地区收入较去年增长 53.34%，主要系国外新冠疫情形势趋于稳定、境外业务可以正常开展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73,751,833.11	8.92%	否
2	客户二	62,054,745.56	7.51%	是
3	客户三	29,510,289.98	3.57%	否
4	客户四	25,689,300.99	3.11%	否
5	客户五	23,319,237.44	2.82%	否
合计		214,325,407.09	25.94%	-

注：客户二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0,169,908.09	4.97%	否
2	供应商二	8,528,058.15	4.17%	否
3	供应商三	6,925,242.07	3.39%	否
4	供应商四	5,120,448.76	2.50%	否
5	供应商五	4,654,070.12	2.28%	否
合计		35,397,727.19	17.3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11,297.88	164,409,590.24	-19.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3,797.94	-2,774,767.65	443.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00,912.74	-136,551,578.91	15.49%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9.65%，主要系本期支付的职工薪酬增长以及受疫情影响四季度结算和回款进度有所延后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443.23%，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规模下降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青矩顾问	控股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	100,805,400.00	1,044,002,753.00	530,795,326.42	842,489,645.11	121,842,351.32
青矩互联	控股子公司	工程管理科技服务	5,000,000.00	90,707,620.73	23,066,556.32	115,325,336.13	1,335,031.7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译筑科技	主要从事 BIM 技术研发和应用, 与公司“一线一圈”业务中的“一圈”业务高度关联	有助于推动公司工程管理科技服务的发展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9,739,271.09	0.00	不存在
合计	-	129,739,271.09	0.0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6,617,012.99	21,682,979.6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2%	2.7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3	12
本科以下	80	88
研发人员总计	93	10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4.68%	4.56%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	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5	4

研发项目情况:

1. 青矩智慧造价机器人三期

本项目研发旨在模拟造价工程师完成工程造价前期工作主要环节，提高工程造价计算的标准化、精确化水平。本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2. 青矩投资建设大数据平台二期

本项目研发旨在形成服务于建设工程行业的大数据平台。平台基于工程专业数据与数据应用工具，助力建设工程行业数据价值挖掘和再利用。本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3. 青矩全咨云平台二期

本项目研发旨在为咨询方、投资方等工程建设参与主体提供以 BIM 为基础全链条协同服务和全周期信息服务。通过以 BIM 模型为载体的工程数据中心，以数字孪生的模式融合项目管理、造价管控及数字化移交，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数字化转型。本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4. 百工驿平台三期

本项目研发旨在建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覆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有环节的、立体有机的交易网络；服务全行业工程人，使之成为所有工程人的学习、分享、交流的大内容平台，用互联网创新方式助力人才培养、扩大人才供给、加速知识流通。本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5. 青矩咨询企业管理平台四期

本项目研发旨在建立一个覆盖咨询企业管理各重要领域，内嵌丰富业务流程的数字化高效协同管理平台，为咨询企业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风险、统一经营机制、实现数字化运营提供有力的信息化支撑。本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上述研发项目将推动公司工程咨询业务的数字化转型，有利于公司主业提质增效和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工程咨询业务收入确认	<p>青矩技术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确定，具体是相关工作成果得到客户的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青矩技术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工程咨询服务、工程管理科技服务等业务收入。于2022年度，青矩技术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2,778.83万元，其中工程咨询服务收入为81,019.7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97.87%。</p> <p>由于收入是青矩技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青矩技术公司的工程咨询业务履约进度以委托方确认的产值定案表、相关审计报告等外部书面文件作为依据，在公司完成阶段性的工作要求，且其工作成果得到客户的确认，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分阶段确认收入。由于公司可能存在因客户提前或延后确认工作成果从而使得工程咨询收入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工程咨询业务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财务报表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请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八）收入；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三十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获取青矩技术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履约内容、结算及付款、服务成果提供等；检查公司项目客户工作量确认单、相关审计报告、向客户发送工程算量的邮件、请款对账资料、结算发票、回款单据等资料；</p> <p>(3) 选取工程咨询项目样本进行细节测试，核对业务合同的关键条款和履约进度对应的委托方确认单，核实项目履约进度是否正确；</p> <p>(4) 对工程咨询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项目、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p> <p>(5) 向客户函证报告期的项目产值、开票结算金额及应收款项余额；</p> <p>(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项目合同、客户工作量确认单、相关审计报告、发送工程算量邮件等资料，以核实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是否存在跨期问题。</p> <p>(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减值损失	<p>于2022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7,559.35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6,444.99万元；合同资产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6,974.92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3,807.49万元。</p> <p>青矩技术公司对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其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p>	<p>(1) 了解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计提预期减值损失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2) 对于基于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估预期减值损失的，抽取样本检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p>

<p>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减值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客观减值或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减值损失的信息时，青矩技术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青矩技术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龄分析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量预期减值损失。</p> <p>由于在确定预期减值损失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其估计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且存在主观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减值损失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财务报表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金融工具、（十二）应收款项减值、（十四）合同资产、（三十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四）应收账款、（八）合同资产。</p>	<p>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减值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p> <p>（3）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减值损失率的合理性，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损失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减值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p> <p>（4）对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重点关注，了解客户的财务状况及公司与客户间是否存在争议；</p> <p>（5）对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进行函证；</p> <p>（6）关注期后回款情况，选取样本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及合同资产期后结算情况。</p>
--	---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财务报表附注”之“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三十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的相关内容。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青矩（郑州）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年12月，公司设立北京学以智用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年6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组织架构调整方案》。其中，喀什青矩智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注销，北京青矩营销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注销，期末均无资产负债，故自注销之日起喀什青矩智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北京青矩营销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2022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逐步增加地方市场下沉开拓力度，凭借在工程投资管控领域的专业知识沉淀，新承接多个乡村振兴相关项目，提供了包括规划咨询、投资咨询、工程造价咨询等方面的专业技术服务，充分助力国家乡村振兴事业发展。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落实国家疫情防控措施，保证员工安全生产的同时，优化员工组织结构，提升岗位稳定性，离职率较往年有所下降；一方面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先后为湖南大学、长春市红十字会、张家口经济开发区慈善总会、北京公益服务发展促进会、大连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及北京市房山区红十字会等单位组织捐款捐物，充分履行社会责任。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运作，内控体系健全，保持着良好的自主经营能力；风险控制、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等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行业前景良好。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系为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提供以投资管控为核心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及工程管理科技服务，因此所在行业的市场容量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体量巨大，2022 年达到 57 万亿元，有力支撑了国民经济全局及工程咨询行业的快速发展。“十四五”期间，国家将继续增强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拓展投资空间，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率，保持投资合理增长。但是，在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局势或不确定事件的影响下，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出现异常波动、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显著下降，公司将面临增长受限甚至业绩下滑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将继续加强投资热点领域业务开拓，顺应投资结构变化趋势；另一方面将继续加大营销力度、增加分支机构，获取更大的市场份额以抵补市场总量可能出现的损失。

2.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数量众多，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市场竞争比较激烈。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从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目前已成为工程造价咨询行业的领军企业，在专业实力、客户资源、执业资质与资信、创新能力、案例与数据积累、品牌影响力、管理模式、内部治理等方面均建立了综合性的竞争优势，并且近年来积极进行产品和技术创新，不断探索产业链更前沿领域。但是，如果未来有更多有实力的企业进入行业，或者当前竞争对手加快赶超步伐，而公司未能充分利用现有优势和技术、资本等手段快速成长，公司将面临越来越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并有可能失去领先优势。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深入贯彻“一线一圈”发展战略，持续开展产品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与技术创新活动，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和研发产出效率，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巩固领先优势。

3. 人才培养及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处于知识密集型、多专业多学科协同的行业，优秀的技术人才、市场人才和管理人才团队是公司的核心资源之一，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如果公司未来对所需人才的吸收、培养和激励不足，将导致人力资源无法匹配和支撑公司战略目标，从而严重影响公司的中长期发展。同时，由于人力成本是公司的主要成本，在社会劳动力成本上升的大趋势下，如果公司未能通过创新研发活动有效提高生产效率或进入附加值更高的业务领域，则公司将面临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人力资源机制，优化人才工作环境，加快研发和部署青矩智慧造价机器人等可有利于员工提质增效的生产力工具，不断提高员工的获得感和个人价值，实现员工与公司价值的和谐发展。

4.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回收风险

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收款对象主要系党政机关、中央和地方国企、上市公司等信用良好

的客户群体，且公司已就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充分计提了各项减值准备。但是，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问题，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收回，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受到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客户信用甄别机制以加强事前防范，并通过优化考核机制继续提高项目负责人的应收款项催收意识。

5. 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国内工程项目的交付、验收、结算等活动一般集中于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从而导致公司的经营收入、经营利润和现金流量在年度内分布不均衡，呈现出上半年较小、下半年较大以及第一季度偏小、第四季度偏大的特征。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应收款催收、扩展直接与间接融资渠道等措施减缓营收及现金流季节性波动所带来的不利影响。

6. 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销售、采购、租赁等关联交易情形。上述交易虽然具有商业合理性，定价公允，决策和披露程序合规，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和调节公司经营业绩的情形，并且在公司营业收入中占比不高，但如果内部控制不到位，公司未来仍存在关联交易定价、决策和披露等方面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加强对关联方的认定，通过合理、公开的定价机制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保障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决策到位、披露合规。

7. 税收优惠取消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因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或从事西部大开发鼓励业务等，依法享受多项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及分子公司目前对这些税收优惠政策并不存在重大依赖。但是，如果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取消，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将持续关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等税收优惠政策公告部门的政策变动情况，一方面不断增加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将可能出现的税收优惠取消风险的影响程度降到最低。

8. 劳动纠纷风险

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企业，员工较多且分子公司遍布全国。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会存在因劳动纠纷等潜在事由引发诉讼或争议的风险。如果遭遇诉讼或争议事项，公司可能需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劳动关系的建立、履行、终止进行规范管理，保证每一位员工及公司的合法权利。

9. 办公场地租赁风险

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分子公司数量较多，大部分经营场所系向第三方租用。若租期届满公司未能及时与出租方续约，或因出租方原因导致提前搬迁，公司相关机构将面临生产活动中断、场地成本上升等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办公场地甄选、签约等活动的规范管理，以充分保障公司利益。

10. 知识产权纠纷风险

公司长期通过创新研发为投资建设和工程咨询赋能，逐步取得了一系列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公司目前和未来创造的知识产权可能遭受不同形式的侵犯。如果公司知识产权不能得到充分保护，或者公司被竞争对手或相关方诉诸知识产权争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通过将研发成果申请专利、软件产品申请著作权登记等法律途径加大对自主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

11. 股权结构分散、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单一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5%，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系由各股东充分讨论协商后确定。如果公司主要股东未来发生经营理念分歧，则可能存在决策效率降低、治理成本增加等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并且将保持公司核心团队的整体稳定、有序更新。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根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招股说明书》相关内容对重大风险进行了重述。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自律监管措施	违规担保是否完成整改
					起始	终止					
1	青矩顾问	30,000,000.00	0.00	0.00	2022年2月18日	2022年9月2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不涉及
2	青矩顾问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2021年10月11日	2022年10月10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不涉及
合计	-	8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	-	-	-	-	-	-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月25日，上表序号2列示的担保事项所关联的信用贷款，已由被担保主体全额还清。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80,000,000.00	50,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规担保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全资子公司青矩顾问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本次授信由青矩技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1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与该担保事项关联的贷款协议尚未签署完成。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8,500,000.00	3,830,029.8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80,000,000.00	64,939,917.62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	2015年11月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详见1)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1月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详见1)	正在履行中
持股5%以上股东	2015年11月1日	-	挂牌	避免关联交易	其他(详见2)	正在履行中
50名发行对象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其他(详见3)	已履行完毕
持股5%以上股东	2022年5月27日	-	发行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详见4)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5月27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其他(详见4)	正在履行中
离任董事:罗艳林、王传邦	2022年5月	-	发行	限售承诺	其他(详见4)	正在履行中

	月 27 日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 高管、持股 5%以上股东	2022 年 5 月 11 日	-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公司、董事、高管	2022 年 5 月 11 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 报的承诺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2022 年 5 月 11 日	-	发行	避免关联交易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持股 5%以上股东	2022 年 5 月 11 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 监高	2022 年 5 月 11 日	-	发行	未能履行相关承诺 事项的约束措施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 年 5 月 11 日	-	发行	分红承诺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董事长、总裁	2022 年 9 月 30 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文武兴等 20 名自然人股东	2022 年 5 月 27 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陈永宏等 27 名自然人股东	2023 年 2 月 15 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 监高	2023 年 2 月 23 日	-	发行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 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和重大遗漏的 承诺	其他(详见 4)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为了避免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 挂牌新三板时持股 5%以上股东陈永宏、谭宪才、张超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同时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 为保证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的关联交易依法、合规地进行, 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制订关联交易的公允保障措施, 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分别规定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同时, 为减少和消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2015 年 11 月,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永宏、谭宪才、张超出具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上述关于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保障措施、关于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和《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的事项。

3.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 公司向 50 名发行对象定向发行股份 4,160,000 股, 并与上述发行对象签署了《定向发行认购协议书》。按照协议约定, 上述发行对象均自愿对本次发行的股票进行限售, 限售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为维护上市后公司股票价格的稳定，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包括报告期已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自然人股东作出上述承诺。

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质押	16,269,345.17	1.51%	注释 1
工程造价投资估算管理软件 V1.0	无形资产	质押	-	-	注释 2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系统管理软件 V1.0	无形资产	质押	-	-	注释 2
工程咨询运管工时管理系统 V1.0	无形资产	质押			注释 3
工程咨询运管报告系统 V1.0	无形资产	质押			注释 3
工程审计管理系统软件 V1.0	无形资产	质押			注释 4
总计	-	-	16,269,345.17	1.5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注释 1. 截至报告期末，青矩顾问委托招商银行工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北京银行五棵松支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对外出具履约及投标保函而缴纳的保证金。

注释 2. 2021 年 10 月，青矩顾问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贷款 2,000.00 万元，并以公司持有的“工程造价投资估算管理软件 V1.0”和“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系统管理软件 V1.0”作为质押担保。2023 年 1 月 25 日，上述贷款已全额还清。

注释 3.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4,000.00 万元，并以“工程咨询运管工时管理系统 V1.0”、“工程咨询运管报告系统 V1.0”两项软件著作权进行质押。2022 年 10 月 28 日，上述贷款已全额还清，尚未办理解除质押手续。

注释 4. 2022 年 2 月 18 日，青矩顾问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3,000.00 万元，并以“工程审计管理系统软件 V1.0”一项软件著作权进行质押。2022 年 9 月 2 日，上述贷款已全额还清，尚未办理解除质押手续。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1,675,000	70.11%	-41,402,400	272,600	0.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4,225,000	7.11%	-4,225,000			
	核心员工	13,199,000	22.21%	-13,049,900	149,100	0.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7,765,358	29.89%	41,402,400	59,167,758	99.5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13,759,990	23.15%	2,690,010	16,450,000	27.67%	
	核心员工	3,875,368	6.52%	19,499,900	23,375,268	39.33%	
总股本		59,440,358	-	0	59,440,35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陈永宏	8,000,000		8,000,000	13.46%	8,000,000			
2	谭宪才	5,000,000		5,000,000	8.41%	5,000,000			
3	张超	3,000,000		3,000,000	5.05%	3,000,000			
4	鲍立功	2,250,000		2,250,000	3.79%	2,250,000			
5	邱靖之	2,100,000		2,100,000	3.53%	2,100,000			
6	文武兴	2,000,000		2,000,000	3.36%	2,000,000			
7	胡建军	2,000,000		2,000,000	3.36%	2,000,000			
8	屈先富	2,000,000		2,000,000	3.36%	2,000,000			
9	彭卫华	1,750,000		1,750,000	2.94%	1,750,000			
10	曾宪喜	1,750,000		1,750,000	2.94%	1,750,000			
合计		29,850,000	0	29,850,000	50.20%	29,85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通过其他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式的一致行动关系，亦无其他直系或三代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截至报告期末，青矩技术共有 106 名股东，均为自然人。其中，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为陈永宏（持股比例为 13.46%）、谭宪才（持股比例为 8.41%）和张超（持股比例为 5.05%）三人，其余股东持股比例均低于 5%，且持股比例较为分散。由此可见，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理由如下：

1. 股权结构特点。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无适用于“控股股东”相应认定资格之股东，单一股东不能控制公司；从历史经营记录及公司治理来看，公司经营决策需经各股东充分协商，无一致行动情形。

2. 公司董事会决议及成员构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非独立董事为陈永宏、张超、鲍立功、徐万启、杨林栋，独立董事为杨德林、宋建中、肖红英、刘魁星。其中，陈永宏先生任董事长一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因此，本公司任何担任股东代表的董事均无法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

3. 本公司股东间无一致行动。各股东之间未签订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实施其他任何可能约束数名股东共同行使股东权利而实际控制本公司的行为。

综上，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质押保证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11月9日	2022年11月8日	4.20%
2	质押保证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12月9日	2022年12月9日	4.20%
3	质押保证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4月6日	2022年10月28日	4.65%
4	质押保证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2年10月25日	2023年1月25日	4.20%
合计	-	-	-	41,0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22年5月31日	15.00		

合计	15.00		
----	-------	--	--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执行完毕。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永宏	董事长	男	1962年12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张超	董事、总裁	男	1968年11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鲍立功	董事、副总裁	男	1972年10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徐万启	董事、副总裁	男	1978年8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杨林栋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秘	男	1979年6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宋建中	独立董事	女	1953年6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杨德林	独立董事	男	1962年4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肖红英	独立董事	女	1953年2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刘魁星	独立董事	男	1985年6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许娟红	监事会主席	女	1964年11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周学民	监事	男	1965年8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付宁	职工监事	男	1985年1月	2022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无控股股东，也无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任何亲戚及血缘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自然人股东。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陈永宏	董事长	8,000,000		8,000,000	13.46%		
张超	董事、总裁	3,000,000		3,000,000	5.05%		
鲍立功	董事、副总裁	2,250,000		2,250,000	3.79%		
徐万启	董事、副总裁	600,000		600,000	1.01%		

杨林栋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秘	500,000		500,000	0.84%		
宋建中	独立董事						
杨德林	独立董事						
肖红英	独立董事						
刘魁星	独立董事						
许娟红	监事会主席	1,500,000		1,500,000	2.52%		
周学民	监事	500,000		500,000	0.84%		
付宁	职工监事	100,000		100,000	0.17%		
合计	-	16,450,000	-	16,450,000	27.68%	0	0

(三) 变动情况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杨林栋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秘	新任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秘	董事会换届	
刘魁星	-	新任	独立董事	董事会换届	
王传邦	董事	离任	-	董事会换届	
罗艳林	董事	离任	-	董事会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杨林栋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2年至2015年，历任天职国际高级审计员、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副经理、青矩顾问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目前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刘魁星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2016年至今就职于天津大学，目前任天津大学建筑学院建筑技术科学研究所副所长，2022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1,645	536	360	1,821
研发人员	93	32	25	100
销售人员	77	22	6	93
行政管理人员	173	20	14	179
员工总计	1,988	610	405	2,19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0
硕士	110	117
本科	1,579	1,774
专科	298	302
员工总计	1,988	2,19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公司按照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为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结合员工生活安定需求，建立了完善的员工薪酬分配激励机制，并依据岗位性质和工作特点，对不同岗位类别的人员实行不同的薪酬分配标准，给予员工合理的、具备市场竞争力水平的薪资待遇。员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积分工资、司龄工资、绩效、奖金等。

2. 培训计划。为满足公司持续发展对人才的需要，规范培训管理，明确培训责任，保证培训质量，指引培训活动得以顺利进行，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培训制度，明确培训组织及权责定位。培训形式包括线上网络培训、线下面授培训以及线上线下结合培训等。培训类别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业务专业培训、管理能力培训、营销能力培训、人才拓展培训等。

3. 离退休人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共有退休返聘人员 26 人，除上述人员外，公司不承担已办理离退休职工的任何费用。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张超	无变动	青矩技术总裁	3,000,000		3,000,000
鲍立功	无变动	青矩技术副总裁	2,250,000		2,250,000
徐万启	无变动	青矩技术副总裁	600,000		600,000

杨林栋	无变动	青矩技术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秘	500,000		500,000
胡定贵	无变动	青矩技术总裁助理	600,000		600,000
范群英	无变动	青矩技术总裁助理	599,900		599,900
王珩	无变动	青矩技术总裁助理	200,000		200,000
秦风华	无变动	青矩技术总裁办公室主任	60,000		60,000
秦溪	无变动	青矩技术财务部总经理	60,000		60,000
秦美容	无变动	青矩技术财务共享中心主任			
王浩	无变动	青矩技术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			
曹颖颖	无变动	青矩技术薪酬共享中心主任			
付宁	无变动	青矩技术合规审计部副总经理	100,000		100,000
丁建民	无变动	青矩技术市场部副总经理	150,000		150,000
刘科	离职	-			
周建平	无变动	青矩技术市场部副总经理			
刘战枝	无变动	青矩技术标准研究院副院长	30,000		30,000
王渊博	无变动	青矩技术科技研究院副院长	150,000		150,000
王治国	无变动	青矩技术科技研究院副院长	100,000		100,000
尹华承	无变动	青矩技术科技研究院副院长	50,000		50,000
许浩	无变动	青矩技术科技研究院分院院长			
陈东	无变动	青矩技术科技研究院分院副院长	60,000		60,000
许大伟	无变动	青矩技术科技研究院分院副院长	60,000		60,000
梁晓刚	无变动	青矩顾问副总经理	600,000		600,000
彭卫华	无变动	青矩顾问副总经理	1,750,000		1,750,000
刘玲	无变动	青矩顾问副总经理	1,600,000		1,600,000
邱勇	无变动	青矩顾问副总经理	1,500,000		1,500,000
冯彦华	无变动	青矩顾问副总经理	1,500,000		1,500,000
王立成	无变动	青矩顾问副总经理	850,000		850,000
曾宪喜	退休	-	1,750,000		1,750,000
熊峰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500,000		1,500,000
陈大顺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50,000		150,000
严明奇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50,000		150,000
胡锦涛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00,000		100,000
谭恒科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50,000		150,000
王维政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20,000		120,000
常连峰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00,000		100,000
陈洪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00,000		100,000
王如廷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00,000		100,000
魏保锋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00,000		100,000
赵韧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00,000		100,000
邵李亚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90,000		90,000
赵军锋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80,000		80,000
曹学鹏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60,000		60,000
李达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60,000		60,000
李刚森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60,000		60,000

李炯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50,000		50,000
孟立梅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30,000		30,000
蔡石磊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20,000		20,000
常恣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10,000		10,000
陈跃宏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康爽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卢自超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芮鹏飞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孙娥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姚广莹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总经理			
瞿艺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250,000		250,000
樊毅勇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150,000		150,000
孙英梅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150,000		150,000
杜丽群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70,000		70,000
向志亮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60,000		60,000
姚维丽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60,000		60,000
刘寨民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50,000		50,000
王洋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20,000		20,000
李良盛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李松春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李衍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梁猛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路飞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罗少波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王婷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张伟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操道方	无变动	青矩顾问分公司副总经理			
刘须威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总经理	100,000		100,000
张军选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总经理	60,000		60,000
卢玲玲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250,000		250,000
齐聪明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60,000		60,000
刘艳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299,100		299,100
龚勇艺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000		100,000
关德胜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60,000		60,000
黄漫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200,000		200,000
段中平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20,000		20,000
闫应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00		10,000
肖利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张铁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副总经理			
牛新文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分部经理			
温向阳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分部经理			
麻安乐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分部副经理	145,368		145,368
杨书琦	无变动	青矩顾问事业部分部副经理			

颜健	无变动	青矩顾问项目总监	10,000		10,000
胡海英	无变动	青矩顾问项目总监			
朱永江	无变动	青矩顾问项目总监			
周娜娜	无变动	青矩互联首席运营官	100,000		100,000
高平利	无变动	青矩智享总经理	50,000		50,000
王倩倩	无变动	青矩智享副总经理			
刘先锋	无变动	青矩智享作业中心主任			
申萍颖	无变动	青矩智享作业中心主任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的变动没有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至3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详情参见公司于2023年3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第八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主要服务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服务内容	服务对象	服务类型	细分领域
受业主或其他主体委托，为实现建设工程项目整体或局部的造价管理目标，对建设工程项目各个阶段工程造价进行预测、优化、计算、分析、控制和评价，并在此基础上融入工程设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等各个专业，帮助委托方全面、高效的达成投资建设目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微观效益体现在为业主单位节省投资、控制建设成本，其宏观效益体现在为整个社会资源的节约和对环境的保护。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	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	M748
为建设工程项目提供工程设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等工程造价咨询以外的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	全过程工程咨询-其他工程咨询	M748
赋能投资建设及工程咨询，提供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服务。目前主要包括BIM应用咨询、系统开发与集成、工程咨询互联网业务等。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咨询单位等	工程管理科技服务	-

二、 资质与业务许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发证机构	资质等级	许可的业务范围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住建部	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2020.12.2	2022.12.3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住建部	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2020.12.2	2022.12.31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甲级	房屋建设	2021.9.13	2026.8.19
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甲级	建筑专业	2022.1.21	2025.1.20
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2022.1.21	2025.1.20
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甲级	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专业	2022.1.21	2025.1.20

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甲级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专项	2022.1.21	2025.1.20
招标代理资信等级	北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和造价管理协会	AAAAA（最高级）	招标代理	-	-
工程造价咨询资信等级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AAA（最高级）	工程造价咨询	-	-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乙级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	2020.10.10	2022.12.31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技术单位资质认证书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乙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业务	2022.6.15	2023.12.21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乙级	市政监理业务	2020.9.29	2025.9.28
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	北京市工程咨询协会	乙级	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农业、林业；公路；石化、化工、医药；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2021.12.3	2024.12.2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	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	2022.9.19	2024.9.19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批发、零售、网上销售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	2020.2.11	2028.4.30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	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2019.8.15	2024.8.15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	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	2021.12.24	2025.8.12

三、 专业技术与技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5 项已授权的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类别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青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应用于 3D 建模的数据处理方法、系统、终端及介质	2018109525361	2018.8.21	20 年	原始取得
2	青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 CAD 图纸中相似矢量图的自动识别方法	2020104425754	2020.5.22	20 年	原始取得
3	青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 CAD 图纸中相似矢量图的自动识别系统	2020104425858	2020.5.22	20 年	原始取得
4	青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显示 CAD 文件中字符的方法及终端设备	2021103898613	2021.4.12	20 年	原始取得

5	北京 网证	发明 专利	一种基于互联网的电子询 证函处理方法及系统	2017104138527	2017.6.5	20年	原始取得
---	----------	----------	--------------------------	---------------	----------	-----	------

四、 核心专业设备和软件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研发模式

公司组建了青矩标准研究院、青矩科技研究院、青矩互联作为核心研发机构，参照国际通用的 CMMI 模型规范公司研发软件过程，协同落实公司创新研发的任务部署。青矩标准研究院专注于建立工程项目业务标准体系，使得公司内部过程实施和成果输出标准统一；青矩科技研究院、青矩互联致力于应用 BIM、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产品研发。

（二）研发机构设置

为更有效地开展创新研发工作，公司组建了青矩标准研究院、青矩科技研究院和青矩互联作为核心研发机构。

青矩科技研究院和青矩标准研究院，致力于投资建设大数据、智慧造价、BIM 等工程管理领域的技术研发与应用，为公司客户及自身发展双重赋能。

青矩互联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利用互联网技术发展咨询服务的信息共享和个性化定制能力，通过搭建线上交易平台“青矩互联平台”和专业共享社交圈“百工驿平台”两大产品矩阵，目标是建设以工程建设相关方、工程人为主要用户对象的生态圈大平台，使之成为公司“工程管理科技服务生态圈”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研发人员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100 人，其中硕士 12 人，本科及以下 88 人。

（四）报告期主要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围绕青矩智慧造价机器人、青矩投资建设大数据平台、青矩咨询企业管理平台、百工驿平台和青矩全咨云平台等五大信息系统，开展了定制化子产品交付运行、应用场景升级优化以及各信息系统间的交互作业等多项专门课题研究工作，成果由内部向外部逐步延伸，为投资建设及工程咨询行业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转型提供支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计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7 项、软件著作权 91 项。

六、 技术人员

（一）主要技术负责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技术负责人未发生变化。

（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5 人，分别为张超、鲍立功、胡定贵、范群英、王珩，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专业技术人员共计 1,821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83%。其中，一级造价工程师、一级建造师、一级建筑师、一级结构工程师、监理工程师、咨询工程师、城市规划师等各类专业技术人才超过 470 人。

七、 业务外包

适用 不适用

八、 特殊用工

适用 不适用

九、 子公司管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青矩（郑州）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该子公司 2022 年主要提供工程管理科技服务中的智慧审计等服务，属于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

十、 诉讼与仲裁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项目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类型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和工程管理科技服务。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报告期内新增订单数量 5,712 个，合计金额约 10.84 亿元。其中，新增订单中尚未签订合同的数量 203 个，合计金额约 0.47 亿元，确认收入的订单数量 3,182 个，合计确认收入金额约 2.49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累计在手订单数量 14,536 个，合计未确认收入金额约 25.39 亿元。

工程管理科技服务，报告期内新增订单数量 24 个，合计金额约 1,129 万元，其中，新增订单中尚未签订合同的数量 1 个，合计金额约 214 万元，确认收入的订单数量 18 个，合计确认收入金额约 538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工程管理科技服务业务累计在手订单数量 63 个，合计未确认收入金额约 1,207 万元。

(二) 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个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情况。

十二、 工程技术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从事的工程技术服务业务不存在股本、股东资质、股东结构等方面的特殊规定。

(二) 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管理政策，公司取得的规划、设计、监理等资质均可在全国执业，无需办理跨区域承接业务的备案手续。

(三) 公司报告期内从事的工程监理业务，主要服务内容是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

十三、 质检技术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测绘服务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对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决策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分别进行了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订新增了关于充分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相关条款。本次修订是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必要调整，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3	8	7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三会和管理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无来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无公司管理层引入职业经理人的情况。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始终保持开放的态度，与投资者保持友好的互动交流。公司针对投资者关系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就保证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规定，并在三会议事规则等其他制度中做出了具体安排。公司通过电话、邮件、当面沟通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联系，答复有关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机制顺畅，关系良好。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与各股东及关联方相互独立，具有完整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管理科技服务等业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经营，所有业务均与各股东及关联方相互独立，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变更前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的剥离；变更后公司依法承继有限公司各项资产及权利。公司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以资产或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

3.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和公司签订长期劳动合同的自然人。公司已建立独立的人事聘用、考核、任免制度及工资管理制度，在有关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均独立运行。

4.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并独立核算，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不存在与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混合纳税现象，公司具有财务独立性。

5.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决策、治理、监督和经营管理职权。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编制、执行，相关制度在执行过程中未出现重大缺陷。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实施细则，并进行独立核算，确保会计核算工作的正常开展。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严格管理、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密切关注和分析潜在的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将根据自身情况，密切关注并持续改进相关制度，确保公司经营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建立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于 2020 年 3 月进行修订。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上述制度，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3]3597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1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潘玉忠 4年	于晓波 4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50万元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3]3597号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矩技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青矩技术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青矩技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2年度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工程咨询业务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青矩技术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确定，具体是相关工作成果得到客户的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青矩技术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工程咨询服务、工程管理科技服务等业务收入。于2022年度，青矩技术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2,778.83万元，其中工程咨询服务收入为81,019.7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97.87%。

由于收入是青矩技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青矩技术公司的工程咨询业务履约进度以委托方确认的产值定案表、相关审计报告等外部书面文件作为依据，在公司完成阶段性的工作要求，且其工作成果得到客户的确认，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分阶段确认收入。由于公司可能存在因客户提前或延后确认工作成果从而使得工程咨询收入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工程咨询业务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请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八）收入；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三十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获取青矩技术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履约内容、结算及付款、服务成果提供等；检查公司项目客户工作量确认单、相关审计报告、向客户发送工程算量的邮件、请款对账资料、结算发票、回款单据等资料；

（3）选取工程咨询项目样本进行细节测试，核对业务合同的关键条款和履约进度对应的委托方确认单，核实项目履约进度是否正确；

(4) 对工程咨询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项目、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5) 向客户函证报告期的项目产值、开票结算金额及应收款项余额；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项目合同、客户工作量确认单、相关审计报告、发送工程算量邮件等资料，以核实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是否存在跨期问题。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减值损失

1. 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于2022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7,559.35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6,444.99万元；合同资产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6,974.92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3,807.49万元。

青矩技术公司对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其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减值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客观减值或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减值损失的信息时，青矩技术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青矩技术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龄分析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量预期减值损失。

由于在确定预期减值损失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其估计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且存在主观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减值损失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金融工具、（十二）应收款项减值、（十四）合同资产、（三十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四）应收账款、（八）合同资产。

2. 审计应对

(1) 了解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计提预期减值损失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 对于基于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估预期减值损失的，抽取样本检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减值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

(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减值损失率的合理性，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损失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减值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4) 对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重点关注，了解客户的财务状况及公司与客户间是否存在争议；

(5) 对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进行函证；

(6) 关注期后回款情况，选取样本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及合同资产期后结算情况。

四、其他信息

青矩技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青矩技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青矩技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

择。

青矩技术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青矩技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青矩技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青矩技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青矩技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玉忠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晓波

报告日期：2023年4月1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60,400,283.89	226,741,252.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140,869,460.91	181,253,207.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三）	9,501,491.20	14,852,130.13
应收账款	五、（四）	211,143,533.80	170,320,075.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五）	15,955,111.81	18,691,089.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23,167,932.25	20,955,139.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8,373,030.61	6,243,699.00
合同资产	五、（八）	231,674,363.47	162,378,843.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1,159,229.48	2,713,715.10
流动资产合计		902,244,437.42	804,149,152.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	42,369,809.86	21,882,078.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一）	1,133,000.00	1,133,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二）	15,777,358.87	13,257,176.29
固定资产	五、（十三）	18,364,798.04	20,083,669.08
在建工程	五、（十四）	554,227.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五）	38,561,495.67	44,920,900.67

无形资产	五、(十六)	3,197,758.00	2,942,710.60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八)	18,044,220.30	12,590,437.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九)	37,891,989.22	32,418,751.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894,657.63	149,228,724.60
资产总计		1,078,139,095.05	953,377,877.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	20,023,013.70	20,023,287.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二十一)	54,210,300.25	48,800,746.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二)	146,269,726.29	112,431,310.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三)	136,255,263.64	130,881,313.39
应交税费	五、(二十四)	47,716,816.96	56,976,741.89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五)	52,009,456.01	33,640,220.40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21,086,796.90	19,976,754.52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七)	17,670,155.33	12,532,198.89
流动负债合计		495,241,529.08	435,262,573.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八)	14,489,990.51	21,767,838.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九)	8,263,786.68	8,020,050.7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九)		33,825.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53,777.19	29,821,714.99
负债合计		517,995,306.27	465,084,288.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	59,440,358.00	59,440,3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一)	60,325,920.10	59,574,298.1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16,535,827.50	13,483,107.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三)	422,332,492.82	353,355,44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8,634,598.42	485,853,208.92
少数股东权益		1,509,190.36	2,440,379.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0,143,788.78	488,293,58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78,139,095.05	953,377,877.06

法定代表人: 陈永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林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 秦溪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2,822.40	1,032,39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一)	5,053,715.86	3,845,850.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43,584.34	9,075.51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579,710.88	6,802,023.2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8,440.35	36,099.77
合同资产		2,508,475.90	1,132,574.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38.42	501,864.22
流动资产合计		11,581,388.15	13,359,878.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263,401,537.73	281,142,223.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121,186.65	26,088,040.57
固定资产		268,045.69	502,643.4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110,270.81	10,256,506.91
无形资产		4,094,406.71	2,503,895.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44,294.08	2,462,78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641.18	415,87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363,382.85	323,371,974.46
资产总计		313,944,771.00	336,731,853.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23,582.51	18,502,026.9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480,389.11	7,574,724.62
应交税费		2,465,998.78	3,327,735.88
其他应付款		57,931,932.59	1,246,550.61
其中：应付利息		111,570.41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129,729.59	11,021,960.2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70,017.72	4,080,901.83
其他流动负债		167,679.91	87,528.52
流动负债合计		82,469,330.21	45,841,428.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98,633.39	5,910,560.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5,898.16	122,708.7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4,531.55	6,033,269.24
负债合计		85,673,861.76	51,874,697.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9,440,358.00	59,440,3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523,428.80	108,364,114.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720,179.00	26,667,459.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586,943.44	90,385,223.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8,270,909.24	284,857,155.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3,944,771.00	336,731,853.3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827,788,319.33	803,329,788.5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四）	827,788,319.33	803,329,788.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1,111,856.21	572,613,198.5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四）	454,269,340.17	437,911,566.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5,192,965.29	4,699,862.31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六)	39,977,334.74	39,052,155.58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七)	81,701,237.88	66,811,679.69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八)	26,617,012.99	21,682,979.62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3,353,965.14	2,454,954.63
其中：利息费用		3,451,352.67	2,631,695.52
利息收入		390,511.13	678,720.92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	4,976,109.96	4,106,859.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7,003,774.99	7,478,939.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890.69	-2,269,802.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3,869,810.18	-5,733,659.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12,068,809.63	-30,133,436.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10,150,222.56	-15,651,320.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175,224.13	-8,267.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742,729.83	190,775,703.73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六)	7,256.11	2,340.31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七)	551,956.47	216,369.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198,029.47	190,561,674.21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八)	41,938,913.92	37,521,172.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259,115.55	153,040,501.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259,115.55	153,040,501.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189.03	-2,106,877.5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190,304.58	155,147,379.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0,259,115.55	153,040,501.5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1,190,304.58	155,147,379.0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1,189.03	-2,106,877.5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二）	2.71	2.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二）	2.71	2.61

法定代表人：陈永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林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溪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94,392,918.29	84,087,573.74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9,862,989.75	10,427,015.19
税金及附加		933,063.32	643,287.19
销售费用		1,820,512.08	1,224,896.45
管理费用		16,867,360.68	15,590,242.40
研发费用		23,329,745.73	17,248,134.16
财务费用		2,174,404.89	1,964,143.14
其中：利息费用		2,158,610.58	2,013,750.96
利息收入		4,566.38	63,886.55
加：其他收益		497,423.89	1,353,724.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五）	32,808,249.77	31,000,042.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4,624.12	-69,507.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059.45	-204,584.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641,950.83	69,069,530.16
加：营业外收入		0.01	1.14
减：营业外支出		500,280.70	100,017.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141,670.14	68,969,513.77
减：所得税费用		3,726,693.42	3,733,119.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14,976.72	65,236,393.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14,976.72	65,236,393.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414,976.72	65,236,393.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0,999,024.19	795,028,013.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0,388.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189,165,777.50	110,851,26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855,189.75	905,879,281.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163,288.34	161,116,259.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1,743,836.25	337,295,60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703,010.29	92,629,07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225,133,756.99	150,428,75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743,891.87	741,469,69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11,297.88	164,409,59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3,258,099.29	620,932,274.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9,502.69	1,142,192.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500.00	29,80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330,101.98	622,104,270.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70,304.04	10,532,038.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1,436,000.00	614,34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806,304.04	624,879,038.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3,797.94	-2,774,767.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073,266.16	91,292,912.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24,327,646.58	15,258,666.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400,912.74	156,551,57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00,912.74	-136,551,57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4.85	-3,141.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五十）	26,235,657.93	25,080,10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五十）	217,895,280.79	192,815,178.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五十）	244,130,938.72	217,895,280.79

法定代表人：陈永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林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溪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696,558.44	90,777,339.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04,665.00	66,579,77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701,223.44	157,357,11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92,628.80	3,540,581.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49,922.10	26,602,67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47,191.08	5,566,228.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21,129.75	44,606,74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210,871.73	80,316,23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90,351.71	77,040,882.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02,483.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25,002,885.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02,483.81	25,002,885.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05,467.66	5,544,122.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05,467.66	5,544,12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7,016.15	19,458,76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046,523.02	91,229,912.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0,414.10	543,341.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76,937.12	141,773,25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76,937.12	-141,773,25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430.74	-45,273,608.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391.66	46,305,999.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2,822.40	1,032,391.6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40,358.00				59,574,298.18				13,483,107.99		353,355,444.75	2,440,379.39	488,293,58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40,358.00				59,574,298.18				13,483,107.99		353,355,444.75	2,440,379.39	488,293,58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621.92			3,052,719.51		68,977,048.07	-931,189.03		71,850,20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190,304.58	-931,189.03		160,259,115.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52,719.51	-92,213,256.51			-89,160,53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52,719.51	-3,052,719.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160,537.00		-89,160,537.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9,440,358.00				751,621.92			16,535,827.50	422,332,492.82	1,509,190.36		560,143,788.78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40,358.00				59,574,298.18				6,959,468.60		294,349,323.02	6,136,298.41	426,459,746.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40,358.00				59,574,298.18				6,959,468.60		294,349,323.02	6,136,298.41	426,459,746.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23,639.39		59,006,121.73	-3,695,919.02	61,833,842.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147,379.07	-2,106,877.57	153,040,501.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9,041.45	-1,589,041.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89,041.45	-1,589,041.45

(三) 利润分配								6,523,639.39	-95,684,176.39		-89,160,53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23,639.39	-6,523,639.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160,537.00		-89,160,53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57,080.95		-457,080.95
四、本年期末余额	59,440,358.00				59,574,298.18			13,483,107.99	353,355,444.75	2,440,379.39	488,293,588.31

法定代表人：陈永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林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溪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40,358.00				108,364,114.68				26,667,459.49		90,385,223.23	284,857,155.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40,358.00				108,364,114.68				26,667,459.49		90,385,223.23	284,857,15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840,685.88				3,052,719.51		-23,798,279.79	-56,586,246.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414,976.72	68,414,976.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52,719.51		-92,213,256.51	-89,160,53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52,719.51		-3,052,719.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160,537.00	-89,160,53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5,840,685.88							-35,840,685.88
四、本年期末余额	59,440,358.00				72,523,428.80				29,720,179.00		66,586,943.44	228,270,909.24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40,358.00				108,364,114.68				20,143,820.10		120,833,005.71	308,781,29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40,358.00				108,364,114.68				20,143,820.10		120,833,005.71	308,781,29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523,639.39		-30,447,782.48	-23,924,143.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236,393.91	65,236,393.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23,639.39		-95,684,176.39	-89,160,53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23,639.39		-6,523,639.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三、 财务报表附注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永宏

注册资本：人民币 5,944.0358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3 层 3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32870765H

公司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咨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管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出租办公用房；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历史沿革

2001 年 11 月，北京天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成立。

2015 年 10 月，北京天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9 年 8 月，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矩技术”或“本公司”)。

本公司于挂牌同时和挂牌后先后多次定向发行股份，总股本增加至 59,440,358 元。

(三) 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家，详见附注七“(一)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年末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 2 家，减少 2 家，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下辖 15 家子公司，为便于报告阅读，各企业的名称及简称对照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1	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青矩顾问
2	北京青矩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青矩互联
3	上海青矩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互联
4	北京青矩工程管理技术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青矩创投
5	TIANZHIENGINEERINGCONSULTANTS (MALAYSIA) SDN. BHD.	马来青矩
6	北京青矩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青矩低碳
7	青矩（郑州）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青矩数科
8	青矩智享（西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青矩智享
9	北京蓝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蓝矩
10	北京网证科技有限公司	网证科技
11	西藏青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青矩
12	湖南阡陌设计有限公司	阡陌设计
13	四川慧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慧通
14	西安青矩慧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青矩慧盈
15	北京学以智用科技有限公司	学以智用

注：北京青矩低碳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天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北京蓝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青矩工程计量技术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了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公司目前和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以及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等因素，认为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

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马来西亚林吉特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

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

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

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八)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

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八)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

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通常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票及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

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仅将相关股利收入(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

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通常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

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

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十)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八)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

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具体见本附注三(十一)。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本附注三(十)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

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

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二) 应收款项减值

1. 应收票据减值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整个存续期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比率，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2. 应收账款减值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

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特征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本期各项组合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信用损失。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信用损失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确定能够收回或者确定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

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应收账款	客户为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4. 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 存货

1. 本公司存货为合同履约成本。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发出时按照个别认定法计价。

合同履约成本以业务项目为核算对象，以业务项目来归集、分摊项目实际成本，包括职工薪酬、差

旅费等项目成本。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四)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十五)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

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核算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

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

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九）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8	5	11.88
办公设备	5	0	20.00
电子设备	3	0	33.33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 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

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

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

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二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已完结项目期后成本，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当与上述或有事项（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企业应当按照规定的项目以及确认标准，合理地预计各项很可能发生的负债。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则最佳估计数应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的范围，或者虽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则最佳估计数应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的金额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4.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5. 产生预计负债的主要情况

- (1) 对外提供担保

企业对外担保预计负债的确认。担保若涉及诉讼已被判决败诉，则应按照法院判决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若经上一级法院裁定暂缓执行，或由上一级法院发回重审，应当在资产负债表中，根据已有判决结果合理估计可能产生的损失金额，确定预计负债；若法院尚未判决，应向本案聘请的律师或企业法律顾问咨询，估计败诉的可能性，及败诉后的损失金额，并取得有关的书面意见。如果败诉

可能性大于胜诉，且损失金额能够合理估计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其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未决诉讼

有关未决诉讼、未决仲裁，经咨询律师或法律顾问，若胜诉可能性很少，而且能估计其经济损失，其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

（3）已完结项目期后成本

本公司对已完结项目在报告期后仍可能发生的成本计提预计负债。

（4）亏损性合同

① 如果与亏损合同相关的义务不需支付任何补偿即可撤销，企业通常就不存在现时义务，不应确认预计负债；如果与亏损合同相关的义务不可撤销，企业就存在了现时义务，同时满足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和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通常应当确认预计负债。

② 待执行合同变为亏损合同时，合同存在标的资产的，应当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按规定确认减值损失，如果预计亏损超过该减值损失，应将超过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合同不存在标的资产的，亏损合同相关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5）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二十八）收入

1. 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管理科技服务收入等。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生效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并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逐项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1）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或服务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或服务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或服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或服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工程结算审核、全过程造价咨询等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业务,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或公司在履约过程中向客户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此类业务,当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时,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通常根据向客户交付且经客户或第三方确认的服务成果、固定服务周期的已服务时长等所对应的交易价格进行确定。履约进度不能够合理确定时,已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对于其他不符合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业务,公司可以在向客户交付服务成果并经客户或第三方确认时,按照服务成果对应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成本能够在不同成果间可靠区分的,未交付成果对应的成本计入存货;成本无法在不同成果间可靠区分的,已发生成本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出于成本效益原则,10万以下项目采用简易处理方法,在与客户办理结算时按照交付成果对应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成本能够在不同成果间可靠区分的,未交付成果对应的成本计入存货;成本无法在不

同成果间可靠区分的，已发生成本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

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

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工程结算审核业务，根据具体的服务类型，在提交阶段性成果或最终成果，并取得客户或相关方签发的证明文件后，根据分摊至各项成果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2.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

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3.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已完结项目在期后发生成本、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本公司会就已完结项目在报告期后仍可能发生的成本计提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已完结项目报告期后发生成本的数据，根据历史数据，本公司按照相关项目 1%计提预计负债。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0.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附注三(十一)

“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注1]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本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2]

[注1](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15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本公司未发生试运行销售事项,对2022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15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5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截至解释15号施行日,本公司无需要追溯调整的相关合同,对2022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注2](1)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16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在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本公司未发生该事项，对 2022 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本公司未发生该事项，对 2022 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应纳税营业额/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0.06%、0.03%、0.5%

注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国税发[2012]57 号）的规定，对于跨地区经营的分支机构的企业所得税，实行“就地预交，汇总清算”。本公司及本公司分公司、本公司子公司青矩顾问及其分公司、青矩互联及其分公司、汇算清缴适用该政策。

注 2：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矩技术	15.00%
青矩互联	15.0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矩创投	20.00%
四川慧通	20.00%
青矩慧盈	20.00%
青矩低碳	20.00%
北京蓝矩	20.00%
青矩数科	20.00%
阡陌设计	20.00%
网证科技	20.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2022年11月2日，本公司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2157。根据相关政策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2022年12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青矩互联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4957。根据相关政策规定，本公司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1号）《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39号）第七条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7号）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4. 根据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慧通、本公司子公司青矩顾问部分分公司符合条件，可适用该优惠政策。

5. 根据财税〔2021〕12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

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2)13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青矩创投、四川慧通、青矩慧盈、青矩低碳、青矩计量、青矩营销满足小型微利企业条件,适用该优惠政策。

6. 根据财税(2021)11号《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月销售额15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本公司部分分公司和本公司子公司青矩顾问部分分公司属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该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2022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2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2年度,上年同期系指2021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8,743.93	28,743.93
银行存款	244,102,194.79	217,866,536.86
其他货币资金	16,269,345.17	8,845,971.95
合 计	260,400,283.89	226,741,252.74

2. 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说明(1)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履约保函保证金	16,269,345.17	8,845,971.95

2022年12月31日保函保证金余额系本公司委托工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北京银行五棵松支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对外出具履约及投标保函而缴纳的保证金。

(2) 存放在境外货币资金情况

货币存放地	币种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马来西亚	林吉特	15,136.10	1.5772	23,872.09

本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除上述保函保证金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且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 外币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0,869,460.91	181,253,207.3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1,130,189.82	79,263,340.42
其他	129,739,271.09	101,989,866.97
合 计	140,869,460.91	181,253,207.39

1. 2022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系公司购买南华瑞利纯债11,130,189.82元。

2. 2022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系公司购买的日盈象天天利理财产品40,015,439.86元、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金宝”净值型理财产品70,510,087.70元、民生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19,013,384.70元、朝招金理财产品200,358.83元。

(三)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383,506.42	9,418,221.47
商业承兑汇票	2,486,228.66	9,465,270.66
账面余额小计	9,869,735.08	18,883,492.13
减：坏账准备	368,243.88	4,031,362.00
账面价值合计	9,501,491.20	14,852,130.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7,383,506.42	74.81	-	-	7,383,506.4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486,228.66	25.19	368,243.88	14.81	2,117,984.78
合 计	9,869,735.08	100.00	368,243.88	3.73	9,501,491.2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9,418,221.47	49.88	-	-	9,418,221.47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9,465,270.66	50.12	4,031,362.00	42.59	5,433,908.66
合计	18,883,492.13	100.00	4,031,362.00	21.35	14,852,130.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383,506.42	-	-
商业承兑汇票	2,229,457.66	111,472.88	5.00
小计	9,612,964.08	111,472.88	1.16

(2) 期末单项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锡金科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郑州秦淮置业有限公司	106,771.00	106,771.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总计	256,771.00	256,771.00	100.0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至应收账款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45,366.81	1,784,696.63	305,398.40	4,967,894.04	256,77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995.19	-153,100.78	-	21,421.53	111,472.88
小计	4,031,362.00	1,631,595.85	305,398.40	4,989,315.57	368,243.88

5. 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票据。

6. 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四)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181,862,858.26
1-2年	43,295,056.53
2-3年	23,775,537.94

3-4年	6,574,516.94
4-5年	5,642,088.98
5年以上	14,443,398.49
账面余额小计	275,593,457.14
减：坏账准备	64,449,923.34
账面价值合计	211,143,533.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975,719.34	11.24	29,617,248.92	95.61	1,358,470.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617,737.80	88.76	34,832,674.42	14.24	209,785,063.38
合计	275,593,457.14	100.00	64,449,923.34	23.39	211,143,533.8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585,166.99	11.08	22,888,974.25	93.10	1,696,192.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237,844.65	88.92	28,613,961.78	14.51	168,623,882.87
合计	221,823,011.64	100.00	51,502,936.03	23.22	170,320,075.6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裕隆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30,263.95	1,730,263.95	94.54	存在违约风险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1,823,867.53	1,823,867.53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武汉鼎鸿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69,922.18	1,369,922.18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银川新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70,303.05	1,170,303.05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保定领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31,621.78	1,031,621.78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三浦威特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15,803.08	1,015,803.08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玉溪金科骏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3,767.30	903,767.30	94.76	存在违约风险
武汉鼎实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61,572.11	861,572.11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重庆天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844,697.58	844,697.58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02,403.09	802,403.09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其他	19,271,497.69	18,063,027.27	93.73	存在违约风险
合计	30,975,719.34	29,617,248.92	95.61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4,167,466.20	8,708,373.85	5.00
1-2年	32,130,985.97	3,213,098.72	10.00
2-3年	15,092,538.62	3,018,507.68	20.00
3-4年	5,177,138.48	2,588,569.45	50.00
4-5年	3,727,419.08	2,981,935.27	80.00
5年以上	14,322,189.45	14,322,189.45	100.00
小计	244,617,737.80	34,832,674.42	14.24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应收票据/合同资产转入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888,974.25	3,520,399.72	4,261,725.17	7,469,600.12	-	29,617,248.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13,961.78	6,197,291.11	-	21,421.53	-	34,832,674.42
小计	51,502,936.03	9,717,690.83	4,261,725.17	7,491,021.65	-	64,449,923.34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9,189,919.31	一年以下	10.59	1,459,495.96
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809,364.00	一年以下	2.83	90,468.20
	1,712,025.00	一至两年		171,202.50
	584,724.00	二至三年		116,944.80
	524,170.00	三至四年		262,085.00
	657,865.00	四至五年		526,292.00
	2,513,669.00	五年以上		2,513,669.00
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	一年以下	1.57	18,000.00
	3,968,138.60	一至两年		396,813.86
齐齐哈尔市昂昂溪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92,500.00	一年以下	1.12	154,625.00
内蒙古雅海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604,265.94	一年以下	0.94	130,213.30
小计	47,016,640.85	-	17.05	5,839,809.62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299,067.91	26.94	18,691,089.80	100.00
1-2 年	11,656,043.90	73.06	-	-
合 计	15,955,111.81	100.00	18,691,089.8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河南民之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822,449.53	一至两年	67.83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中立华建筑工程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612,221.71	一年以内	3.84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600,000.00	一年以内	3.76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66,037.72	一年以内	3.55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黑龙江省中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405,249.43	一年以内	2.54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合 计	13,005,958.39		81.52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 收款	36,764,801.04	13,596,868.79	23,167,932.25	31,767,067.47	10,811,928.35	20,955,139.12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12,972,488.56
1-2 年	5,371,593.44
2-3 年	3,951,333.98
3-4 年	4,669,177.06
4-5 年	3,834,891.78

账 龄	期末数
5 年以上	5,965,316.22
账面余额小计	36,764,801.04
减：坏账准备	13,596,868.79
账面价值小计	23,167,932.25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押金	35,242,131.88	30,041,857.54
备用金	1,431,131.16	1,633,671.93
往来款	91,538.00	91,538.00
账面余额小计	36,764,801.04	31,767,067.47
减：坏账准备	13,596,868.79	10,811,928.35
账面价值小计	23,167,932.25	20,955,139.1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6,683.81	9,510,244.54	785,000.00	10,811,928.35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31,940.64	2,712,999.80	-	2,844,940.44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60,000.00	60,000.00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8,624.45	12,223,244.34	725,000.00	13,596,868.79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972,488.56	648,624.45	5.00
1-2 年	5,221,593.44	522,159.36	10.00
2-3 年	3,891,333.98	778,266.80	20.00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年	4,599,177.06	2,299,588.53	50.00
4-5年	3,659,891.78	2,927,913.43	80.00
5年以上	5,695,316.22	5,695,316.22	100.00
合计	36,039,801.04	12,871,868.79	35.72

(5)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金科天宸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北京泰勒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河北众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河南嘉智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无锡协信远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武汉鼎鸿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香河孔雀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玉溪金科骏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昭通市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其他	155,000.00	155,000.00	100.00	存在违约风险
合计	725,000.00	725,000.00	100.00	

(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26,928.35	2,844,940.44	-	-	12,871,868.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5,000.00	-	60,000.00	-	725,000.00
合计	10,811,928.35	2,844,940.44	60,000.00	-	13,596,868.79

(7) 本期不存在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220,000.00	四至五年	3.32	976,000.00
云南省滇中引水工程建设管理局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三至四年	2.72	500,000.00
兰州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五年以上	2.72	1,000,000.00
中铁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三至四年	2.72	50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交新疆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878,000.00	一至两年	2.39	87,800.00
合计		5,098,000.00		13.87	3,063,800.00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8,373,030.61	-	8,373,030.61	6,243,699.00	-	6,243,699.00

2.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八)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69,749,227.73	38,074,864.26	231,674,363.4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90,303,485.27	27,924,641.70	162,378,843.57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入应收账款	原因
合同资产	12,651,928.64		2,501,706.08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1,093,237.87	2,495,072.10
预交增值税	45,799.20	186,443.7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交所得税	20,192.41	24,591.15
预交城建税	-	4,412.78
预交教育费附加	-	1,891.20
预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	1,260.79
预交印花税	-	43.30
合 计	1,159,229.48	2,713,715.10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42,369,809.86	-	42,369,809.86	21,882,078.63	-	21,882,078.63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	
译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21,726,527.92	19,127,178.43	1,936,000.00	-	174,875.80	-	21,238,054.23
北京中价联工程咨询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755,000.00	2,754,900.20	-	-	-77.80	-	2,754,822.40
北京睿视新界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	7,000,000.00	-	-320,614.81	-	6,679,385.19
北京鸣远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	79,335.51	-	5,079,335.51
未来盒子(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	6,000,000.00	-	-133,409.39	751,621.92	6,618,212.53
合 计	42,481,527.92	21,882,078.63	19,936,000.00	-	-199,890.69	751,621.92	42,369,809.86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北京艾丝路建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上海青妙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	33,000.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河北丰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深圳建信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1,133,000.00	1,133,000.00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外购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265,470.73	-	3,514,455.15	-	-	-	18,779,925.88
合 计	15,265,470.73	-	3,514,455.15	-	-	-	18,779,925.88
(2) 累计折旧/摊销		计提/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2,008,294.44	484,167.36	510,105.21	-	-	-	3,002,567.01
合 计	2,008,294.44	484,167.36	510,105.21	-	-	-	3,002,567.01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257,176.29	-	-	-	-	-	15,777,358.87
合 计	13,257,176.29	-	-	-	-	-	15,777,358.87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用于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十三)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8,364,798.04	20,083,669.08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779,925.89	1,956,134.46	-	-	3,514,455.15	17,221,605.20
运输工具	6,757,564.54	540,311.64	-	1,297,616.79	-	6,000,259.39
办公设备	2,138,238.73	39,515.66	-	398,409.57	-	1,779,344.82
电子设备	10,029,502.19	864,701.11	-	1,708,330.77	-	9,185,872.53
小 计	37,705,231.35	3,400,662.87	-	3,404,357.13	3,514,455.15	34,187,081.94
(2) 累计折旧			-			
房屋及建筑物	2,833,415.88	623,304.44	-	-	510,105.21	2,946,615.11
运输工具	4,771,257.01	401,461.23	-	1,185,979.11	-	3,986,739.13
办公设备	1,874,838.43	90,816.86	-	398,409.57	-	1,567,245.72
电子设备	8,142,050.95	885,019.92	-	1,705,386.93	-	7,321,683.94
小 计	17,621,562.27	2,000,602.45	-	3,289,775.61	510,105.21	15,822,283.90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946,510.01	-	-	-	-	14,274,990.09
运输工具	1,986,307.53	-	-	-	-	2,013,520.26
办公设备	263,400.30	-	-	-	-	212,099.10
电子设备	1,887,451.24	-	-	-	-	1,864,188.59
小 计	20,083,669.08	-	-	-	-	18,364,798.04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不存在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四)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	554,227.67	-	554,227.67	-	-	-

2.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五) 使用权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租赁	其他	处置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租赁	55,922,502.65	16,390,064.50	-	5,071,439.71	-	67,241,127.44
合 计	55,922,502.65	16,390,064.50	-	5,071,439.71	-	67,241,127.44
(2) 累计折旧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房屋建筑物租赁	11,001,601.98	19,373,984.82	-	1,695,955.03	-	28,679,631.77
合 计	11,001,601.98	19,373,984.82	-	1,695,955.03	-	28,679,631.77
(3) 减值准备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房屋建筑物租赁	-	-	-	-	-	-
合 计	-	-	-	-	-	-
(4)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租赁	44,920,900.67	-	-	-	-	38,561,495.67
合 计	44,920,900.67	-	-	-	-	38,561,495.67

(十六)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办公软件	9,007,690.44	1,924,974.58	-	-	-	-	10,932,665.02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办公软件	6,064,979.84	1,669,927.18	-	-	-	-	7,734,907.02
(3) 账面价值							
办公软件	2,942,710.60	-	-	-	-	-	3,197,758.00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不存在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十七)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慧通	740,846.57	-	-	-	-	740,846.57
阡陌设计	42,626,451.04	-	-	-	-	42,626,451.04
中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13,802.78	-	-	-	-	1,413,802.78
合计	44,781,100.39	-	-	-	-	44,781,100.3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慧通	740,846.57	-	-	-	-	740,846.57
阡陌设计	42,626,451.04	-	-	-	-	42,626,451.04
中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13,802.78	-	-	-	-	1,413,802.78
合计	44,781,100.39	-	-	-	-	44,781,100.39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12,590,437.69	10,131,363.40	4,677,580.79	-	18,044,220.30	-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减值准备	115,346,945.76	28,556,936.14	94,268,358.69	23,188,73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3,869,810.18	967,452.55	5,868,961.69	1,467,240.42
预计负债	8,263,786.68	2,055,234.92	8,020,050.79	1,992,694.07
未抵扣亏损	27,480,926.46	6,312,365.61	25,125,101.55	5,770,087.15
合计	154,961,469.08	37,891,989.22	133,282,472.72	32,418,751.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	-	135,302.11	33,825.5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1,142,954.51	2,509.38
可抵扣亏损	369,782.94	1,784,901.79
合 计	1,512,737.45	1,787,411.1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2 年	-	1,059,966.12	-
2023 年	-	535,564.26	-
2024 年	177.60	112,205.01	-
2025 年	124,131.63	61,996.14	-
2026 年	114,283.39	15,170.26	-
2027 年	131,190.32	-	-
合 计	369,782.94	1,784,901.79	-

(二十)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3,013.70	23,287.67
合 计	20,023,013.70	20,023,287.67

2. 质押保证借款

贷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质押物/保证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00,000.00	4.20%	工程造价投资估算管理软件 V1.0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系统管理软件 V1.0 公司为青矩顾问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二十一)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50,732,921.51	48,003,407.66
1-2 年	2,696,274.36	13,700.00
2-3 年	13,700.00	45,942.56
3 年以上	767,404.38	737,696.03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54,210,300.25	48,800,746.25

(二十二) 合同负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89,868,919.49	71,742,751.08
1-2年	28,848,117.43	24,593,861.14
2-3年	15,605,262.54	7,453,185.73
3年以上	11,947,426.83	8,641,512.80
合计	146,269,726.29	112,431,310.75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130,329,432.76	376,009,609.45	370,642,126.32	135,696,915.89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1,880.63	20,517,374.44	20,510,907.32	558,347.75
合计	130,881,313.39	396,526,983.89	391,153,033.64	136,255,263.64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789,737.86	350,956,226.15	345,776,204.25	134,969,759.76
(2) 职工福利费	-	1,540,072.27	1,540,072.27	-
(3) 社会保险费	468,471.94	11,777,481.46	11,669,731.33	576,222.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7,818.33	11,224,836.68	11,116,597.51	566,057.50
工伤保险费	10,653.61	363,111.19	363,600.23	10,164.57
生育保险费	-	189,533.59	189,533.59	-
(4) 住房公积金	3,227.00	10,864,983.76	10,798,478.76	69,732.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995.96	869,845.81	856,639.71	81,202.06
小计	130,329,432.76	376,008,609.45	370,641,126.32	135,696,915.89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531,987.20	19,802,960.33	19,793,672.09	541,275.44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 失业保险费	19,893.43	714,414.11	717,235.23	17,072.31
小 计	551,880.63	20,517,374.44	20,510,907.32	558,347.75

4.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拖欠性质的款项。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8,522,624.54	8,143,973.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9,911.05	525,555.24
教育费附加	243,885.49	225,276.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2,590.35	150,179.67
企业所得税	37,436,475.04	45,959,603.7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68,527.98	1,883,935.02
其他税种	112,802.51	88,218.13
合 计	47,716,816.96	56,976,741.89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52,009,456.01	33,640,220.40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11,262,928.65	8,501,936.85
押金、保证金	13,076,051.88	11,057,174.86
代管资金	26,686,779.74	13,338,998.74
其他	983,695.74	742,109.95
小 计	52,009,456.01	33,640,220.4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086,796.90	19,976,754.52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	15,787,979.14	11,189,463.33
待转城建税	1,097,936.13	783,262.44
待转教育费附加	481,343.85	335,683.89
待转地方教育费附加	302,896.21	223,789.23
合 计	17,670,155.33	12,532,198.89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建筑物租赁	14,489,990.51	21,767,838.67

(二十九)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提期后费用	8,263,786.68	8,020,050.79

(三十)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59,440,358.00	-	-	-	-	59,440,358.00

(三十一)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59,574,298.18	-	-	59,574,298.18
其他资本公积	-	751,621.92	-	751,621.92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合 计	59,574,298.18	751,621.92	-	60,325,920.10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参股公司未来盒子（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751,621.92 元。

（三十二）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3,483,107.99	3,052,719.51	-	16,535,827.50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根据母公司净利润 10%且不超过注册资本 50%提取当期盈余公积 3,052,719.51 元。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353,355,444.75	294,349,323.0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初余额	353,355,444.75	294,349,323.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190,304.58	155,147,379.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52,719.51	6,523,639.39
应付普通股股利	89,160,537.00	89,160,537.00
其他	-	457,080.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2,332,492.82	353,355,444.75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22 年 5 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预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440,35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89,160,537.00 元(含税)。

（三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6,378,667.82	453,673,877.01	802,005,078.53	437,434,128.13
其他业务	1,409,651.51	595,463.16	1,324,710.01	477,438.58
合 计	827,788,319.33	454,269,340.17	803,329,788.54	437,911,566.71

2.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810,197,348.82	443,358,196.50	784,876,343.06	425,948,620.20
工程管理科技服务	16,181,319.00	10,315,680.51	17,128,735.47	11,485,507.93
小 计	826,378,667.82	453,673,877.01	802,005,078.53	437,434,128.1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一	73,751,833.11	8.92%
客户二	62,054,745.56	7.51%
客户三	29,510,289.98	3.57%
客户四	25,689,300.99	3.11%
客户五	23,319,237.44	2.82%
小 计	214,325,407.09	25.94%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9,930.65	2,458,571.57
教育费附加	1,155,316.47	1,113,212.31
地方教育附加	752,211.82	742,555.45
房产税	516,671.00	280,409.87
其他税种	118,835.35	105,113.11
合 计	5,192,965.29	4,699,862.31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19,227,505.98	18,125,345.02
业务招待费	9,169,455.11	8,664,364.86
投标服务费	4,681,085.69	4,055,687.63
办公及差旅费	3,451,029.42	4,142,867.19
房屋租赁费	1,377,569.85	1,528,458.09
中介机构费	700,844.53	631,660.59
其他	1,369,844.16	1,903,772.20
合 计	39,977,334.74	39,052,155.58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39,495,118.13	27,799,921.53
办公及差旅费	11,948,165.20	11,945,262.08
折旧摊销	8,457,691.14	8,172,681.64
房屋租赁费	6,548,346.53	4,648,609.02
中介机构费	3,253,004.31	3,082,204.02
业务招待费	8,606,065.71	8,436,966.09
其他	3,392,846.86	2,726,035.31
合 计	81,701,237.88	66,811,679.69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费用化支出	26,617,012.99	21,682,979.62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费用	3,451,352.67	2,631,695.52
减：利息收入	390,511.13	678,720.92
手续费支出	294,598.45	498,838.69
汇兑损失	-1,474.85	3,141.34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合 计	3,353,965.14	2,454,954.63

(四十)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减免税款	3,289,103.10	2,358,671.28	与收益相关	3,289,103.10
财政扶持政策补助	478,517.61	262,000.00	与收益相关	478,517.61
稳岗补贴	797,630.34	112,449.77	与收益相关	797,630.34
税收返还	410,858.91	276,703.62	与收益相关	410,858.91
海淀知识产权处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项补贴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
其他补贴款	-	97,034.54	与收益相关	-
合 计	4,976,109.96	4,106,859.21		4,976,109.96

注：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五十三)“政府补助”之说明。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890.69	-2,269,802.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65,962.2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7,203,665.68	9,682,779.85
合 计	7,003,774.99	7,478,939.47

(四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69,810.18	-5,733,659.58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663,118.12	-2,845,349.0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946,987.31	-25,115,366.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84,940.44	-2,172,721.67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合 计	-12,068,809.63	-30,133,436.89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150,222.56	-14,910,473.93
商誉减值损失	-	-740,846.57
合 计	-10,150,222.56	-15,651,320.50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175,224.13	-8,267.98	175,224.13
其中：固定资产	-6,558.30	-8,267.98	-6,558.30
合 计	175,224.13	-8,267.98	175,224.13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1,723.00	-
其他	7,256.11	617.31	7,256.11
合 计	7,256.11	2,340.31	7,256.11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943.84	-	2,943.84
捐赠支出	547,690.00	214,885.00	547,690.00
其他	1,322.63	1,484.83	1,322.63
合 计	551,956.47	216,369.83	551,956.47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47,445,977.03	53,072,918.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07,063.11	-15,551,745.35
合 计	41,938,913.92	37,521,172.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202,198,029.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329,704.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295,600.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904,498.33
加计扣除的影响	-2,689,675.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90,103.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989.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734.9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适用税率与实际适用税率差异的影响	363,607.01
冲回（前期确认）/计提（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1,327.51
所得税费用	41,938,913.92

（四十九）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往来款项	187,081,003.40	108,421,756.54
其他收益	1,687,006.86	1,750,286.43
营业外收入	7,256.11	504.42
财务费用	390,511.13	678,720.92
合 计	189,165,777.50	110,851,268.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往来款项	177,307,747.01	104,375,908.45
销售费用	19,372,258.91	20,060,065.57
管理费用	26,121,447.12	23,080,773.19
研发费用	1,488,692.87	2,455,821.33
营业外支出	549,012.63	215,095.30
财务费用	294,598.45	241,086.65
合 计	225,133,756.99	150,428,750.49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购买少数股权款	-	2,200,000.00
房屋建筑物租赁支出	24,327,646.58	13,058,666.91
合 计	24,327,646.58	15,258,666.91

(五十)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259,115.55	153,040,501.5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150,222.56	15,651,320.50
信用减值损失	12,068,809.63	30,133,436.89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484,769.81	2,928,310.8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373,984.82	11,001,601.98
无形资产摊销	1,669,927.18	1,822,667.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77,580.79	3,899,141.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224.13	8,267.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3.84	-1,723.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9,810.18	5,733,659.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49,877.82	2,634,836.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03,774.99	-7,478,939.47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73,237.58	-15,555,591.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825.53	-26.14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9,331.61	-2,019,708.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489,905.08	-93,844,115.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409,554.62	56,455,947.9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11,297.88	164,409,590.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4,130,938.72	217,895,280.7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7,895,280.79	192,815,178.4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35,657.93	25,080,102.3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244,130,938.72	217,895,280.79
其中: 库存现金	28,743.93	28,743.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4,102,194.79	217,866,536.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130,938.72	217,895,280.79

注: 2022年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244,130,938.72元,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260,400,283.89元, 差额16,269,345.17元系扣除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的履约保函保证金所致。

(五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工程咨询运管工时管理系统 V1.0	-	质押
工程咨询运管报告系统 V1.0	-	质押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工程审计管理系统软件 V1.0	-	质押
工程造价投资估算管理软件 V1.0	-	质押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系统管理软件 V1.0	-	质押
货币资金	16,269,345.17	见本附注五（一）

（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136.10	1.5772	23,872.09
其中：林吉特	15,136.10	1.5772	23,872.09

（五十三）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额
财政扶持政策补助	2022 年	478,517.61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478,517.61
稳岗补贴	2022 年	797,630.34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797,630.34
合 计		1,276,147.95			1,276,147.95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2022年1月，本公司设立青矩（郑州）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年12月，本公司设立北京学以智用科技有限公司，注册时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年6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注销喀什青矩智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青矩营销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喀什青矩智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7月注销、北京青矩营销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2月注销，期末均无资产负债，故自注销之日起喀什青矩智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青矩营销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2022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矩顾问	一级	北京	工程咨询	100.00	-	购买
青矩互联	一级	北京	软件开发与服务	100.00	-	设立
上海互联	二级	上海	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电子商务	100.00	-	设立
青矩创投	一级	北京	创业投资	100.00	-	设立
马来青矩	一级	马来西亚	工程咨询	100.00	-	设立
青矩低碳	一级	北京	工程咨询	100.00	-	设立
青矩数科	一级	郑州	大数据服务	100.00	-	设立
青矩智享	二级	西安	工程咨询	-	65.31	设立
北京蓝矩	三级	北京	工程咨询	-	100.00	设立
网证科技	二级	北京	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	-	100.00	设立
西藏青矩	二级	拉萨	工程咨询	-	100.00	设立
阡陌设计	二级	长沙	规划设计	-	100.00	购买
四川慧通	二级	成都	工程咨询	-	100.00	购买
青矩慧盈	二级	西安	工程咨询	-	100.00	设立
学以智用	二级	北京	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	-	60.00	设立

注：2022年6月，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上海互联100%股权及其持有的参股公司上海小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40%股权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青矩互联名下；全资子公司上海互联将持有的四川慧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青矩顾问名下；全资子公司北京蓝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安青矩慧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青矩顾问名下，上述股权划转不影响公司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译筑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	45.37	权益法
北京中价联工程咨询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商业服务	-	31.33	权益法
上海小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商业服务	-	40.00	权益法
北京睿视新界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	10.00	权益法
北京鸣远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	20.00	权益法

未来盒子（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工程技术服务	-	9.82	权益法
------------------	----	--------	---	------	-----

注：本公司尚未向上海小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资，上海小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

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的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制度，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2,008.17	-	-	-	2,008.17
应付账款	5,421.03	-	-	-	5,421.03
其他应付款	5,200.95	-	-	-	5,20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08.68	-	-	-	2,108.68
租赁负债	-	499.98	459.17	489.85	1,449.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4,738.83	499.98	459.17	489.85	16,187.8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2,078.75	-	-	-	2,078.75
应付账款	4,880.07	-	-	-	4,880.07
其他应付款	3,364.02	-	-	-	3,364.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7.68	-	-	-	1,997.68
租赁负债	-	1,424.12	541.16	211.50	2,176.7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2,320.52	1,424.12	541.16	211.50	14,497.30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于 2021 年度和 2020 年度，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负债	517,995,306.27	465,084,288.75
总资产	1,078,139,095.05	953,377,877.06
资产负债率	48.05%	48.78%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0,869,460.91	-	140,869,460.9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40,869,460.91	-	140,869,460.91
① 债务工具投资	-	11,130,189.82	-	11,130,189.82
② 权益工具投资	-	-	-	-
③ 其他	-	129,739,271.09	-	129,739,271.09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133,000.00	1,133,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1,133,000.00	1,133,000.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或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可比同类产品预期回报率/到期合约相应的所报远期汇率/年末交易对方提供的权益通知书中记录的权益价值等。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公司，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由个人股东直接持股，没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联营合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联营合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公司部分股东担任合伙人的企业
北京天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部分股东参股的企业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杨德林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陈永宏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陈永宏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谭宪才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许娟红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杨林栋	本公司董事、高管
付宁	本公司监事
张超	本公司董事、高管
鲍立功	本公司董事、高管
徐万启	本公司董事、高管
谭宪才等关联自然人	本公司股东

注：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为报告期存在交易、往来的其他关联方
陈永宏已于2022年9月2日不再担任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数
北京天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税务服务	协议价	141,509.43	8,500,000.00	否	424,528.30
未来盒子(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场地装修	协议价	2,742,520.39			-
译筑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系统开发与集成	协议价	-			72,452.83
合计			2,884,029.82			496,981.13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程咨询	协议价	53,261,155.94	57,025,824.50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系统开发与集成	协议价	8,793,589.62	5,373,602.36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协议价	933,962.26	1,216,981.1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协议价	156,239.26	84,682.11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协议价	357,052.99	910,128.05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协议价	113,207.55	-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咨询	协议价	-	115,269.75
合计			63,615,207.62	64,726,487.90

(3) 关联方股权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数
译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对关联企业增资	协议价	1,936,000.00	1,936,000.00	否	-
中价联(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关联企业股权	协议价	-	-	-	1,000,000.00
合计			1,936,000.00	1,936,000.00		1,000,0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房屋租赁	1,324,710.00	1,324,710.01

(2)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数	上年数
谭宪才等关联自然人	房屋租赁	-	-	-	-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当期应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数	上年数
谭宪才等关联自然人	946,000.00	946,000.00	87,132.34	44,618.39	-	-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2	13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1	11
报酬总额(万元)	1,145.41	950.19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9,189,919.31	1,459,495.96	21,534,651.70	1,076,732.5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867.00	343.35
合计		29,189,919.31	1,459,495.96	21,541,518.70	1,077,075.94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北京天职税务师事务所有 限公司	-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徐万启	93,051.52	-
	鲍立功	5,878.15	-
	付宁	5,289.50	25,609.44
	张超	4,780.00	-
	杨林栋	-	10,540.17

(四) 关联方交易引起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335,531.75	1,491,133.53	7,145,617.74	1,309,988.54
北京科技园建设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873.35	5,626.04	104,511.12	7,213.65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58,378.87	28,497.66	158,378.86	53,537.13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 公司	-	-	89,999.99	4,500.00
合计	9,405,783.97	1,525,257.23	7,498,507.71	1,375,239.32

2. 合同负债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589,165.64	6,407,792.50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161.94	24,563.75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69,811.34	-
合计	9,812,138.92	6,432,356.25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于2023年4月4日公布的《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公司完成本次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的总股本为68,622,656股（未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23年3月30日，公司完成网上申购及缴款工作，发行后总股本为6,862.2656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2023年4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09,796,249.60元，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22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担保事项

2021年10月，子公司青矩顾问取得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授信额度5,000.00万元，公司为担保人并以“工程造价投资估算管理软件V1.0”“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系统管理软件V1.0”作为质押担保。

（二）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五、(十五)“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1,538,818.15

(3) 租赁的简化处理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132,104.76
合 计	1,132,104.76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327,646.58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1,405,016.31
合 计	25,732,662.89

(5) 其他相关信息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收入	1,324,710.00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五、(十二)“投资性房地产”之说明。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 目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258,479.9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258,479.9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258,479.9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1,258,479.9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5 年	1,258,479.97
合 计	6,292,399.85

(三) 企业经营的季节性特征

国内工程项目的交付、验收、结算等活动一般集中于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从而导致公司的经营收入、经营利润和现金流量在年度内分布不均衡，呈现出上半年较小、下半年较大以及第一季度偏小、

第四季度偏大的特征。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2 年度，上期系指 2021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4,886,555.86
1-2 年	150,000.00
2-3 年	-
3-4 年	-
4-5 年	160,800.00
5 年以上	2,271,796.55
账面余额小计	7,469,152.41
减：坏账准备	2,415,436.55
账面价值合计	5,053,715.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69,152.41	100.00	2,415,436.55	32.34	5,053,715.86
合 计	7,469,152.41	100.00	2,415,436.55	32.34	5,053,715.86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11,364.97	100.00	2,265,514.50	37.07	3,845,850.47
合 计	6,111,364.97	100.00	2,265,514.50	37.07	3,845,850.4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582,596.55	2,415,436.55	93.5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886,555.86	-	-
合 计	7,469,152.41	2,415,436.55	32.34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2 年	150,000.00	15,000.00	10.00
2-3 年	-	-	-
3-4 年	-	-	-
4-5 年	160,800.00	128,640.00	80.00
5 年以上	2,271,796.55	2,271,796.55	100.00
小 计	2,582,596.55	2,415,436.55	93.5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65,514.50	149,922.05	-	-	2,415,436.55
小 计	2,265,514.50	149,922.05	-	-	2,415,436.55

(2) 本期不存在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4,724,069.86	一年以下	63.25	-
张家界高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473,445.00	五年以上	6.34	473,445.00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245,000.00	五年以上	3.28	245,000.00
新源同昌包装材料（泰州）有限公司	230,751.45	五年以上	3.09	230,751.45
涟源市金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800.00	四至五年	2.15	128,640.00
小 计	5,834,066.31		78.11	1,077,836.45

(二)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股利	-	-	-	6,000,000.00	-	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50,625.62	170,914.74	579,710.88	938,235.88	136,212.67	802,023.21
合 计	750,625.62	170,914.74	579,710.88	6,938,235.88	136,212.67	6,802,023.21

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172,727.93
1-2年	432,301.56
2-3年	11,800.00
3-4年	5,265.00
4-5年	36,041.13
5年以上	92,490.00
账面余额小计	750,625.62
减：坏账准备	170,914.74
账面价值小计	579,710.88

(2)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关联方	145,344.60	345,450.15
保证金/押金	496,236.20	468,852.87
往来款	79,990.00	79,990.00
备用金	29,054.82	43,942.86
账面余额小计	750,625.62	938,235.88
减：坏账准备	170,914.74	136,212.67
账面价值小计	579,710.88	802,023.21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2,125.08	114,087.59	-	136,212.6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0,755.91	55,457.98	-	34,702.07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369.17	169,545.57	-	170,914.74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05,281.02	170,914.74	28.2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45,344.60	-	-
小 计	750,625.62	170,914.74	22.77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383.33	1,369.17	5.00
1-2年	432,301.56	43,230.16	10.00
2-3年	11,800.00	2,360.00	20.00
3-4年	5,265.00	2,632.50	50.00
4-5年	36,041.13	28,832.91	80.00
5年以上	92,490.00	92,490.00	100.00
合 计	605,281.02	170,914.74	28.24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212.67	34,702.07	-	-	170,914.74
小 计	136,212.67	34,702.07	-	-	170,914.74

2) 本期坏账准备不存在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6) 本期不存在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睿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245,827.50	一至两年	32.75	24,582.75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85,531.20	一至两年	24.72	18,553.12
青矩互联	往来款	84,045.58	一年以下	11.20	-
马来青矩	往来款	61,299.02	一年以下	8.17	-
中科项目管理公司	往来款	50,000.00	五年以上	6.66	50,000.00
合 计		626,703.30		83.49	93,135.87

3. 应收股利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子公司分红	-	6,000,000.00
账面余额小计	-	6,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小计	-	6,000,0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3,401,537.73	-	263,401,537.73	281,142,223.61	-	281,142,223.61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矩顾问	206,161,537.73	-	-	206,161,537.73	-	-
青矩互联	5,140,000.00	-	-	5,140,000.00	-	-
青矩创投	30,000,000.00	20,000,000.00	-	50,000,000.00	-	-
青矩低碳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上海互联	35,840,685.88	-	35,840,685.88	-	-	-
北京青矩营销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青矩数科	-	100,000.00	-	100,000.00	-	-

小 计	281,142,223.61	20,100,000.00	37,840,685.88	263,401,537.73	-	-
-----	----------------	---------------	---------------	----------------	---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471,929.39	9,000,874.51	82,166,584.83	9,472,138.02
其他业务	1,920,988.90	862,115.24	1,920,988.91	954,877.17
合 计	94,392,918.29	9,862,989.75	84,087,573.74	10,427,015.19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	31,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	42.90
子公司注销	22,808,249.77	-
合 计	32,808,249.77	31,000,042.90

十五、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280.2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6,147.95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3,855.5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1,756.52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等转回	4,627,123.5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99,962.01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567,612.80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所得税影响数	2,830,659.3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957.95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707,995.52	-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88%	2.7118	2.71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02%	2.5485	2.5485

2. 计算过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 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61,190,304.58
非经常性损益	2	9,707,995.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51,482,309.0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485,853,208.92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89,160,537.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6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1	9	241,500.00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	10	8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2	11	510,121.92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12	1
报告期月份数	13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4[注]	522,071,602.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14	30.88%

项 目	序 号	本期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14	29.02%

注：14=4+1*0.5+5*6/13-7*8/13±9*10/13±11*12/13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 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61,190,304.58
非经常性损益	2	9,707,995.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51,482,309.06
期初股份总数	4	59,440,35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59,440,358.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2.7118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2.5485

注：12=4+5+6×7/11-8×9/11-10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